深圳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深汕特别合作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 远景目标纲要的通知

深府[2022]19号

各区人民政府, 市有关单位:

现将《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实施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深汕特别合作区管委会反映。

深圳市人民政府 2022年2月28日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 远景目标纲要

前 言

"十四五"时期(2021-2025年),是我国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基础上乘势而上 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 年,是深圳全面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重大历史机遇 期,也是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践行"创新完善、探索推广深汕特别合作区管理体制 机制"、主动作为落实综合授权改革试点历史使命,打造深圳产业体系拓展、城市功 能延伸的新兴城区,培育带动粤东地区发展的新经济增长极的重要战略机遇期。深圳 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力争在"创新区域合作模式、促进区域协调发展"方面率先破题, 主动把握深圳所望、对接深圳所需、竭尽深汕所能、尽展深汕所为,充分发挥后发优

势,加快建成滨海新区、产业新城、田园都市,为国家和地区解决区域发展不平衡、 不充分先行探索路径、经验。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是根据区党工委、管委会部署要求编制,是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由深圳全面主导建设后第一个五年规划,是指导未来五年全区经济社会的发展蓝图和行动纲领,对于全区实现跨越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第一章 发展基础和发展环境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以下简称深汕合作区)自设立以来,认真贯彻国家、省、市战略意图,立足创新管理体制机制、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的使命定位,努力提升履职能力,实现经济社会发展全面进步。

第一节 发展基础

"十三五"时期,深汕合作区牢记初心使命,统筹协调深圳、汕尾两地资源禀赋 及合作机制政策优势,大胆探索、先行先试,在攻坚克难中积极进取,经济社会发展 取得显著成效,为深汕合作区新一轮高标准高起点开发建设奠定坚实基础。

一、抢抓双区叠加战略机遇, 高质量发展现成效

"十三五"时期,深汕合作区坚持高质量发展,经济效益持续提升,特别是深汕合作区转为深圳主导建设后,经济增长速度实现质的飞跃,综合经济发展动力强、增速猛、效益好的发展态势得到持续巩固。2020年,全区地区生产总值达到54.04亿元,增长5%。三产比例29:33:38,第三产业占比稳步提高。固定资产投资达125.43亿元,增速达37.4%。新登记商事主体1639户,同比增长23.42%;登记在册(存续)商事主体6859户,同比增长16.41%。

二、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规模效应逐步显现

"十三五"时期,深汕合作区坚持"聚焦产业、聚焦鹅埠",先进制造业集聚区逐步成型。产业要素加速集聚,时尚品牌产业园、深汕湾机器人集聚区等产业载体陆续投入运营,高新技术项目、重大项目、规模集聚项目等"三个优先"项目加速建成投产,初步形成以电子设备及电子产品制造业、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装备制造、机器人为主的产业集群。企业引进成效显现,哈工大机器人集团、显控科技、万

泽航空等先进制造企业纷纷落地,截至 2020 年底,全区已供地产业项目 96 个,计划总投资超 530 亿元。

三、统筹推进城区规划建设,城市功能加速完善

"十三五"时期,深汕合作区坚持规划引领、基础先行,城市配套服务努力向深圳标准看齐。规划体系基本成型,深汕合作区总体规划纲要、产业发展规划等核心规划编制完成,为全区发展提供明晰"蓝图"指引。交通设施全面铺开,潮莞高速、广汕铁路、深汕高铁站及深汕大道、科教大道等重点路网加快建设,实现与深圳1小时联通,截止2020年底,区内已建成通车道路28条(段),总长超75公里,累计开通公交线路156.5公里。"新基建"提速增效,超额完成市下达的315个基站建设任务,多维空间地理信息平台可视化系统上线试运行,为"智慧深汕"建设提供信息化平台保障。

四、全力推进重大民生工程,保障水平显著提升

"十三五"时期,深汕合作区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更大力度、更实举措提升民生幸福感、获得感和安全感。乡村建设成效显著,圆满完成"脱贫攻坚"战,"345—187工程"全面铺开,稳步实现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民生设施加速落地,北京大学深圳医院深汕门诊部、南山外国语学校(集团)深汕西中心学校、深汕西文体中心等民生资源建成投用,公共服务进一步向"深圳质量""深圳标准"迈进。核心商圈渐露雏形,赤河广场、智安居建材家居广场投入使用,格兰云天、万豪酒店、万象影城、麦当劳等国内外知名连锁品牌相继入驻,民众休闲、娱乐更加便利多元。

五、优化巩固生态建设成效,绿色发展格局初显

"十三五"时期,深汕合作区坚持绿色发展理念,生态环境治理工作取得扎实成效。强力实施污染防控,积极开展大气、水、土壤及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全面排查整改"散乱污危"工业企业,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取得显著成效。生态设施逐步建成,第四代环保产业园建设高标准加速推进,首个国家级大气监测站投入使用,圳美绿道23公里先期工程基本建成,美丽深汕形象日渐凸显。2020年,PM₁₀和 PM_{2.5}继续保持国家二级标准。

六、实化细化基层治理路径, 社会治安持续稳定

"十三五"时期,深汕合作区坚持社会治理共建共享,社会治理效能稳步提升。 基层党建稳步推进,"1+4+6"党群服务中心加速落地,"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 题教育、"深汕大讲堂"系列专题讲座等党建活动积极开展,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体系

初步形成。社会秩序和谐稳定,"扫黑除恶""清网行动"等十大专项整治取得显著成果,"黄赌毒"、走私偷渡、强揽工程等违法犯罪警情持续下降。安全生产持续加力,疫情防控稳守"双零"战绩,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全面落实,交通安全执法检查常态化开展。

七、着力突破体制机制难点,发展活力不断释放

"十三五"时期,深汕合作区坚持务实高效,实现从"深汕两方共管"到"深圳全面主导"的突破性转变。《广东省深汕特别合作区条例》已列入《广东省人大常委会 2021年立法工作计划》,法治秩序加快重塑,行政执法人员实现持证上岗。区内机构设置逐步完善,全区 12 个区直机构、9 个上级驻区机构、6 家区直管企业全面履职,区建筑工务署等 27 个"不定级别、不定编制"事业单位获批成立。基层治理层级架构持续优化,撤销四镇改设街道事项已由省民政厅正式批复。划转工作有序进行,"四镇"公务员职级完成套转,"四镇一场"人、财、物、房屋土地、债权债务等核定圆满完成,鲘门、小漠边防派出所完成建制转制。

第二节 发展环境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发展仍然处于战略机遇期,但机遇和挑战都有新发展新变化,深汕合作区需要在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中谋划发展、体现担当、彰显作为。

一、科技革命叠加新冠疫情重塑产业格局

当今世界面临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科技革命深刻影响全球竞争合作格局,国家科技创新能力、产业链韧性在新冠肺炎疫情全球蔓延过程中经受住了考验,显了身手,也暴露了问题短板,打造自主可控、安全可靠的产业链、供应链,形成必要的产业备份系统,是保障我国产业安全和国家安全的战略选择。碳达峰、碳中和将重新定义经济版图,重构产业格局,重构制造业并改变生活。深汕合作区将充分发挥区位、空间、制度优势,立足新一轮科技革命时代背景下中国重构国际产业链体系战略布局,抢抓关键产业链国内备份、本地布局、短链发展、能源格局重构战略机遇,服务国家经济安全、产业安全、技术安全战略大局,打造战略性新兴产业、先进制造业产业链关键环节、供应链关键节点集中承载地。

二、国内循环国际循环相互促进筑牢发展根基

我国已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

新发展格局正逐步形成,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持续完善、宏大顺畅国内经济循环成为我国参与国际经济合作和竞争的新优势,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成为吸引全球要素资源的关键因素。深汕合作区将立足国内循环、面向国际循环,统筹考虑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全面参与国内经济大循环,深度融入湾区体系强循环,积极畅通区域合作微循环,坚定不移推动要素市场制度建设,打造市场化法制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成为链接粤东经济循环、传递湾区发展能量的关键节点。

三、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牵引优化省域协调发展格局

随着《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发布,湾区各城市之间逐步向全面融合发展转变,纲要明确提出有序发展"飞地经济",加快形成梯度发展、分工合理、优势互补的产业协作体系,牵引带动"一核一带一区"在更高层次、更高水平上实现均衡协调可持续发展。深汕合作区将充分发挥地处粤港澳大湾区和粤东地区关键节点的区位优势,在区域战略统筹、市场一体化发展、区域合作互助、区际利益补偿等领域先行先试,为丰富全国区域协调发展内涵提供深汕样本、广东经验。

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建设赋予时代新使命

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实施综合授权改革试点,是党中央赋予深圳的重大使命、重大任务、重大机遇,要求深圳必须多领域、全方位、全过程"先行示范",朝着"竞争力、创新力、影响力卓著的全球标杆城市"目标前行。《关于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意见》明确提出"创新完善、探索推广深汕特别合作区管理体制机制",《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综合改革试点实施方案(2020-2025年)》明确要求"深化深汕特别合作区等区域农村土地制度改革",标志着深汕合作区发展正式由广东战略上升为国家战略,将全面落实中央赋予的使命要求,用足用好综合授权改革政策,为深圳新时代改革开放再出发贡献深汕经验。

五、深圳全面主导深汕合作区发展建设新时期

"十四五"时期,深汕合作区进入深圳全面主导建设管理新时期,"深圳基因"为全区在城市发展治理、创新要素集聚、体制机制改革等方面注入创新动能,"总部十基地""研发十生产""智慧十运用"成为城区发展的重要模式。深汕合作区将始终秉承特区基因、弘扬特区精神,加速实现与深圳政策贯通、交通互通、资金融通、人才畅通、民心相通的一体化发展格局。积极配合深圳打好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攻坚战,以构建现代产业体系为重点,做好深圳产业补链、强链、延链、稳链工作,加快构建具有深汕特色的产业体系,打造深圳先进制造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外溢发展集中承载区、深圳自主创新拓展区。

六、加快推进乡村振兴引领深汕特色发展

"十四五"时期,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各项工作,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缩小城乡区域发展差距、实现人的全面发展和全体人民共同富裕是三农工作的头等大事。作为深圳唯一拥有农村的区域,深汕合作区将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坚持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全面领导,践行先行示范担当,以高标准建设五条三产深度融合、乡村风貌与都市品质兼容、体现未来中国农业农村现代化愿景的"五光十色"都市乡村示范带为主抓手,实现"五带示范、全域推进",人居环境从村容整治向生态宜居转变、农村经济从生产发展向产业兴旺转变、农村文化从传统乡俗向乡风文明转变、农民生活从宽裕向富裕转变、农村治理从多元混治向一核多元转变,农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明显提高,全力打造成具有湾区标准、体现深汕特色的"田园都市"。

七、"十四五"时期深汕合作区面临挑战

深汕合作区作为区域协调发展的"开拓者"和"探路人",具有发展欲望强、改革动力足、体制机制活、空间潜力大、生态资源优等优势,有能力、有条件、有把握在打破行政区划界限、创新跨区域合作模式路径上先行先试、率先破题。"十四五"时期,深汕合作区还需要重点解决以下矛盾和问题:一是体制机制尚未完全调整到位,部分职能无法全面有效履行,区级部门行政资源和机构编制配置不足,现行体制"小马拉大车"现象比较突出。二是经济基础较为薄弱,经济总量相对较小,产业结构亟待优化,传统农业仍占相当比例,入驻深汕合作区的企业总部和企业核心项目相对较少。三是基础设施建设起步较晚、基础较弱,互联互通程度较低,现有交通基础设施无法满足全区快速发展需求。四是基本公共服务和安全管理存在短板,教育、医疗和文体等基本公共服务设施不足、服务水平不高,治安、消防等城市公共安全领域配套相对不足。

迈向新征程,深汕合作区将坚持世界眼光、国际标准、中国特色、深圳效率、深 汕优势,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走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优良的城市现代化文明发 展道路,勇当探索深汕发展模式、传承特区发展基因的先行者,打造深圳全面深化改 革开放试验田,为全国区域协调高质量创新发展提供范例。

第二章 发展战略和发展路径

"十四五"时期,深汕合作区将始终牢记区域协调发展初心使命,在"双区"建

设中找准定位,不断创新完善、探索推广深汕合作区管理体制机制,动力、活力、创新力强劲迸发,全力打造新时代区域协调发展的生动范例和创新典范。

第一节 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深圳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为"纲",以先行示范区建设为总牵引、总要求,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加快打造区域协调发展的生动范例,为深圳创建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城市范例贡献深汕力量。

第二节 "十四五"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现代化滨海新区、产业新城、田园都市主体框架基本成型,深圳都市圈副中心定位进一步凸显,城区经济综合实力实现跨越式提升,创新要素加速集聚,社会民生保障显著增强,绿色发展更可持续。

- ——经济保持高速健康增长。经济总量实现跨越式发展,人均国内生产总值稳中有进。经济结构持续优化,实现由农业、工业、服务业均衡增长向以战略性新兴产业及未来产业为引领的现代产业体系平稳过渡。经济发展质量显著增强,经济效率持续提升,融入粤港澳大湾区产业分工网络取得初步成效。到 2025 年,经济总量达到 200亿元,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达到 9.1 万元/人,工业全员劳动生产率达到 32 万元/人,先进制造业增加值占规上工业增加值比重不低于 40%,产业结构调整为 13:50:37。
- 一一产业创新要素集聚集约。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人才、资本、技术、数据等创新要素加速集聚,产业链龙头企业研发能力持续提升,新建一批新型研发机构、支持打造一批公共服务平台、鼓励引进一批创新成果转化机构,初步建立以产业化为牵引的协同创新体系,深汕合作区内生创新能力显著增强。到 2025 年,全社会研发投入年均增速达到 7%,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5%。

一社会民生福祉保障有力。深汕合作区城市化进程加速推进,城市管理智慧化水平明显提升。社会均衡发展初见成效,人均可支配收入稳步提升。医疗、教育、交通、住房等民生基础设施在改造升级、新建扩建中补齐短板、提质提效。到 2025年,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速达到 9.9%,城乡居民收入比不高于 2.3:1,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助理)医师数达到 3.0 人,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达到 11.3年,新增供应保障房不低于 4 万套,每千人口拥有 3 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 4.5 个。

- ——绿色低碳生态更可持续。以碳达峰、碳中和引领绿色发展,生态环境高质量保护与城市绿色高质量发展深度融合的路径基本确立,生态环境质量巩固提升,生态环境系统健康稳定,生态治理体系建立健全,初步建成环境优美、可持续发展的滨海城区。到 2025 年,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降低、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控制在上级要求的目标内,万元地区生产总值水耗累计下降不低于 20%,森林覆盖率不低于 67.8%,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大于 98%。
- ——基层治理迈上新台阶。科学、合理地规划建设和充实深汕"区、镇、村"党建工程完整链条,做好深汕合作区"1+4+6"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工作,以人民为中心为群众谋幸福。构建城乡智慧安全防线,提升安全韧性,坚持依法行政,持续推进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到 2025 年,区域社会矛盾纠纷化解率达 95%以上,亿元地区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不高于 0.12953。
- ——乡村振兴底板更加牢固。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守住防止规模性返贫底线;开展农村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对农村低收入人口实行分层分类常态化帮扶。大力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加快推进村庄规划工作,加强乡村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提升农村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加快区域城乡融合发展。到2025年,基本实现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

栏目	序	指标	单位	属性	2025 年目标
经济发展	1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	预期性	{30}
	2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万元/人	预期性	9. 1
	3	工业全员劳动生产率	万元/人	预期性	32
	4	先进制造业增加值占规上工业增加值比重	%	预期性	40
创新驱动	5	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	%	预期性	24
	6	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增长	%	预期性	{7}
	7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	%	预期性	5
民生福祉	8	城镇化率	%	预期性	75

专栏 1: 深圳市深汕合作区"十四五"指标体系

栏目	序	指标	单位	属性	2025 年目标
民生福祉	9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	预期性	{9.9}
	10	城乡居民收入比		预期性	≤2.3:1
	11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年	约束性	11.3
	12	新增供应保障房	万套	预期性	[≥4]
	13	人均预期寿命	岁	预期性	84. 53
	14	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助理)医师数	人	预期性	3.0
	15	每千人口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	个	预期性	4. 5
绿色生态	16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	约束性	>98
	17	万元 GDP 水耗累计下降	%	约束性	[≥20]
	18	自然岸线保有率	%	预期性	40
	19	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约束性	完成上级下
	20	单位 GDP 能源消耗降低	%	约束性	达任务
	21	森林覆盖率	%	约束性	≥67.8
安全保障	22	亿元 GDP 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人/亿	约束性	≤ 0. 12953

注: 表中带[]数据为5年累计值,带{}数据为5年均值。

第三节 2035 年远景目标

展望到二〇三五年,基本建成生态环境友好、经济文化发达、科技创新引领、社会服务完善的创新发展的滨海新区、产业新城和田园都市,创新能力和竞争力明显提高,现代产业体系不断优化,全面融入深莞惠大都市区,实现区域协同发展,区域带动能力显著增强。

建成高质量发展的现代化产业新城。建成以深圳先进制造业集中承载区和人工智能产业集聚区为主的制造基地、具有区域影响力的海洋产业集聚区、辐射粤东的现代服务中心,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4.25%,成为深圳自主创新体系核心节点。

建成保障有力的民生幸福新城。公共服务资源全面与粤港澳大湾区协调对接,建立新型住房保障体系,市民获得感幸福感显著增强,实现幼有善育、学有优教、劳有厚得、病有良医、老有颐养、住有宜居、弱有众扶,常住人口规模约 100 万,成为粤东地区公共服务中心。

建成三生融合的可持续发展新城。基本建成安全高效的生产空间、舒适宜居的生活空间、碧水蓝天的生态空间,生态环境质量达到国际一流水平,山水林田湖海生态系统服务功能大幅提升,建成系统完整、层次分明、功能复合、贯通全域的生态安全格局。

建成具有湾区标准、深圳特色的田园都市。乡村振兴取得决定性进展,农业农村现代化基本实现。农民就业质量显著提高,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全面落实,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更加完善;乡风文明达到新高度,乡村治理体系更加完善;农村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生态宜居的美丽乡村全面实现。

第四节 发展路径

- ——聚焦联动改革,打造区域协调发展新样板。笃定创新完善深汕合作区管理体制机制总方向,抢抓综合改革试点实施机遇,深度融入"一核一带一区"和粤港澳大湾区发展格局,高水平建设深圳都市圈副中心,率先在体制机制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形成一批成功经验,提升联动粤东经济带协同发展水平,为提升区域发展平衡性和协调性贡献深汕力量。
- ——聚焦自主创新,建设产业集聚发展新平台。坚持抓创新就是抓发展,谋创新就是谋未来,提升创新对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的支撑引领功能,积极争取建成深圳国家自主创新拓展区,主动承接深圳优质创新要素,纵向形成产业链、横向形成服务链,打造深圳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突围发展的首选承载地和国际一流的东部产业新城。
- ——聚焦乡村振兴,实现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深化农村综合性改革,以都市乡村示范带建设为主抓手,全面深化农村改革,大力实施乡村建设行动,促进乡村产业高质量发展,全力打造具有湾区标准、体现深汕特色的"田园都市"。
- ——聚焦城乡融合,打造高质量发展新城。构建城乡融合发展格局,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夯实传统基建根基,建成"内畅外达"综合交通体系,助推区域发展一体化。以"统一规划、统一标准、统一建设、统一运营、统一管理"理念规划建设智慧城市,让智能基因融入城市发展动脉,努力建成与湾区及粤东地区连接贯通的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城乡高水平融合发展的新城。
- ——聚焦幸福民生,建立宜居宜业宜游新高地。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持续加大民生投入,加快补齐民生短板,促进教育高品质发展,改造提升医疗卫生设施,全面发展文化体育事业,织牢织密民生保障网络,加快构建优质均衡、全面覆盖可持续的社会保障体系,初步建成区域民生高质量供给新高地。
 - ——聚焦绿色发展,打造生态综合保育新典范。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

发展理念,以碳达峰、碳中和引领绿色发展,优化能源结构、发展绿色低碳产业、加强能源管控、推进体制机制变革,有度有序利用生态资源,依托山、海、林、田等优势资源优化城区形态功能,构建绿色发展格局,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实现蓝绿交织、疏密有度、山水共融、返璞归真,初步建成环境优美、宜居幸福的美丽滨海新城。

——聚焦韧性安全,构建社会共建共治新格局。落实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 新格局总体要求,强化法治思维,坚持依法行政,持续推进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 建设,建立健全风险防范化解机制,探索具有深汕特色的应急管理体制和模式,在法 治轨道上统筹推进,初步建成社会共建共治共享的安全韧性新城。

第三章 探索创新区域协调发展深汕模式

坚持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以开放合作拓展发展空间,抢抓综合改革试点历史重大 机遇,强力推进改革举措走实,集聚和传递粤港澳大湾区经济能级,为深汕合作区发 展、高位崛起探索新路径,奋力开创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

第一节 创新完善深汕体制机制

一、建立深汕行政管理体制

强化法规政策保障,推动深圳市法规规章在深汕合作区适用。完善基层治理体系,在汕尾市海丰县鹅埠街道、小漠街道、鲘门街道、赤石街道分别设立办事机构,由深汕合作区管理机构统筹管理;加快协调海关、海事等中央垂直机构在深汕合作区设立机构。建立改革容错机制,创新建立与深汕合作区发展改革相适应的正向激励和容错纠错机制,实行包容审慎的改革风险分类分级管控机制。

二、建立资源要素市场体制

深化农村土地要素市场化改革,探索开展土地"征转分离"、探索拓宽集体建设 用地入市范围、建立土地使用弹性年期、差别化土地供应、土地资源资产资本一体化 运作等土地供应方式,优化城乡存量建设用地资源配置。促进人才要素跨区域有序便 捷流动,共建统一开放的人力资源市场,探索建立户口不迁、关系不转、身份不变、 双向选择、自由流动的人才柔性流动机制。加快培育发展数据要素市场,制定出台数 据共享责任清单,加强部门间数据共享交换,推动数字资源开发利用。提高公共资源 要素配置效率,将适合以市场化方式配置的公共资源统一纳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体系。

三、建立深汕特色经济管理体制

撬动多元资本参与全区建设,吸引国有资本、社会资本参与重大基础设施、民生社会事业和产业园区建设,探索试行"PPP+专项债"模式,争取开展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试点。创新财政扶持引导方式,建立健全"产业基金+产业资金"运行机制,依托区直管企业设立政府投资基金,采用股权投资等市场化运作方式投资科技创新项目、鼓励企业转型升级、推动产业集聚发展。探索财政税利益分配机制,按照土地、财税等显性指标及社会性隐性指标确定各方利益分成比例,以预期收益调动财政投入积极性。

第二节 主动融入"双区"发展

一、深度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发展格局

建设深圳都市圈副中心。主动承接深圳都市圈核心城市功能疏解、产业转移,实现在营商环境、生态环境等领域的协同发展。深度参与实施东进战略,依托厦深高铁、深汕高铁和深汕高速、深汕第二高速等交通通道,打造联通深圳一深汕的智造产业走廊,推动生态环境共保共治、民生服务共建共享,促进教育、医疗、养老、环保等政策衔接。

深度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深度参与粤港澳大湾区产业分工,主动承接大湾区 优质产能,集聚和传递经济能级,构建与大湾区梯度发展、分工合理、优势互补的产业体系。率先在主导产业、创新能力、基础设施、医疗教育、就业创业、营商环境等方面实现高质量发展,提高对粤东地区发展的辐射带动能级。

建设深港澳合作新平台。借鉴港澳在政务服务、社会治理、城市管理等方面成熟 经验,建立与港澳同等优质的服务管理模式。推动成立深汕合作区港澳商会,便利港 澳企业在区内投资兴业。加速港澳科技创新成果落地转化,支持港澳青年到深汕合作 区创办企业或设立创新创业载体,打造港澳青年创新创业实践基地。

二、加速实现与深圳一体化发展

推进与深圳制度衔接一致。加强与深圳发展规划、专项规划、空间规划、区域规划等衔接,深度融入深圳总体发展布局。以深圳质量、深圳标准、深圳效率、深圳精神驱动深汕合作区开发建设事业,建立与深圳深度融合的产业、资本、技术、人才、信用等市场机制。建立全生命周期营商环境量化评估制度,对标深圳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

加快建设深圳产业体系拓展区。坚持"总部+基地""研发+生产""智慧+运用"发展模式,全面深化与全市各区、各优质企业合作关系,共同打造"深圳总部+深汕基地"先进制造产业高地,积极汇聚全市智能网联汽车、智能机器人、新能源、新材料、节能环保、海洋经济等优质产业资源,以及企业、高校、科研机构、行业组织等平台科研成果在深汕落地转化。

创建深圳自主创新拓展区。积极申报国家级高新区分区,将深圳高新区自主创新、人才引进等优惠政策在深汕合作区复制推广。积极争取高交会、海博会等深圳科技成果交流平台在深汕合作区设立分会场,促进创新资源落地转化。鼓励先进制造业企业开展应用创新。积极参与"盐田一大鹏一深汕"东部海洋科技创新走廊建设,培育发展深地深海未来产业,建设全球海洋中心城市海洋经济拓展区。

第三节 带动粤东经济发展

一、促进要素便捷流通

推进与粤东地区交通衔接,加强与粤东地区主要城镇的城际铁路网络连通,实现 1小时粤东地区全域可达,探索开通覆盖粤东地区的快捷城际旅客运输服务。推进与 粤东地区产业协同,紧跟产业价值链发展步伐,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协同 发展,共同打造粤东沿海经济带。推进与粤东地区要素流通,加快共同建立有利于科 技产业创新的优越营商环境,实现人才、资金、技术等要素资源便捷有效流动。

二、提升辐射带动能级

支持汕尾市海丰县规划建设深汕合作区拓展区,实现功能互补、错位发展。落实"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战略,充分利用与粤东地区山水相连、文化相通、经济相融优势,增强对汕潮揭都市圈辐射功能。依托深圳全面主导优势,率先在主导产业、创新能力、基础设施、医疗教育、就业创业、营商环境等方面实现高质量发展,提高对粤东地区发动带动能级。加强与粤东地区合作,建立区域生态安全共治机制,在重大污染、安全事故等开展联合管控与应急处置。

第四章 打造现代化产业新城

坚持把发展经济的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深度参与全市产业分工,着力构建一体两翼产业格局,加快建立"6+4"现代产业体系,营造促产引商的产业生态环境,全力打造国际一流的东部产业新城。

第一节 构建一体两翼产业格局

一、高标准建设深汕智造城

高品质建设深汕合作区西翼一深汕智造城,依托西南部片区鹅埠镇先进制造集聚区先发优势,与小漠国际物流港口岸经济联动发展,规划探索"智造+城市"营城模式,实现以产兴城、产城融合。积极对接深圳"20+8"产业集群,打造包括智能网联汽车、新能源、新材料、节能环保、海洋经济等5大产业集群的一流产业新城。承接湾区、深圳动能输出,汇聚湾区头部企业,引领智造城快速发展,形成北部先进制造园、中部生态环保园、南部临港产业园三大高新技术产业聚集区。

二、高水平发展机器人集聚区

高水平发展深汕合作区东翼一深汕湾机器人集聚区,重点发展机器人、人工智能等主导产业,打造集机器人研发设计、孵化加速、生产制造、系统集成、终端应用、展示展览等功能于一体的机器人全产业链特色集聚区。积极对接深圳创新优势,依托湾区机器人产业优势资源,联动科教走廊科教研发团队、智造城先进制造企业应用场景、滨海经济带海工装备等智能智造资源,进一步提升深汕合作区智能智造产业的战略地位,奋力打造国家级人工智能产业聚集区。

三、打造滨海经济拓展带

发展深汕合作区南部沿海地带,依托优质滨海岸线和辐射海域优势,重点发展临港产业、滨海旅游、海工装备等产业,串联西翼深汕智造城和东翼机器人集聚区,实现先进制造业、港口、科技创新的"产港智"良性互动,打造滨海科技创新高地。加快推进小漠国际物流港片区建设,强化交通集散和综合服务功能,以及滨海创新的辐射带动功能,打造粤东地区客运、货运中心。加快小漠文化旅游创意项目片区发展,依托小漠湾海岸线,重点发展滨海旅游、民俗旅游等产业,着力推进小漠欢乐海岸、海滩公园、海岸文化建筑等海滨文旅项目配套建设。

第二节 打造六大产业集群

一、前瞻布局智能网联汽车产业

充分发挥比亚迪对汽车全产业链的垂直整合能力,布局汽车零部件及相关配套产业,大力开展核心产品研发、生产与制造,加快形成电池、电机、电控等核心汽车零部件供给能力优势。以新能源汽车为智能网联技术率先应用载体,重点突破车辆关键

技术、信息交互技术和基础支撑关键技术、积极引入智能网联汽车龙头企业、打造集研发、生产、测试、体验、应用为一体的智能网联汽车产业生态体系。

二、重点发展智能机器人产业

以深汕湾机器人集聚区为依托,着重引进国内具有行业领先地位的企业、科研机构和产业链关键环节,重点发展工业机器人、服务机器人、特种机器人,聚焦伺服器、控制器、减速器、传感器等核心零部件和系统集成开发,打造集研发设计、孵化加速、生产制造、系统集成、终端应用、展示展览等功能于一体的机器人产业生态。

三、加快发展新能源产业

积极引进优质新能源汽车整车生产和动力电池企业,促进产业链价值链提升,推动新能源产业高质量发展。加快燃气三联供、LNG冷能回收、储能等能源技术应用,重点突破智能电网、智慧能源等关键环节技术研发与装备制造。主动谋划海上风电项目落地和建设,积极利用产业园区、大型公用设施等屋顶资源推进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研究论证氢能产业项目实施可行性,探索开展氢能储运、加氢站、车载储氢等氢燃料电池汽车应用支撑技术攻关,在深圳一深汕合作区开展氢能城际客车场景应用示范。

四、大力发展节能环保产业

以新能源汽车电池材料拆解产业链为延伸,布局汽车动力电池回收利用环节,积极推进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加快突破退役动力电池拆解、梯次、再生关键共性核心技术装备。以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为引领,积极落实"能耗双控",加快推进节能环保产业发展。依托生态环保园,加快布局节能环保技术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围绕固废处理、水处理、环境监测与修复、大气污染治理等领域,开展关键设备等环节研发生产,着力打造国家级高端循环经济示范基地。

五、优化发展新材料产业

优化现有建筑材料产业向高端化、集约化、品牌化发展,加快发展新能源材料、 半导体材料、光电子材料等电子信息材料及航空材料产业,提升产业化应用水平,夯 实产业发展的材料支撑基础。鼓励特色园区发展,形成同智能网联汽车、新能源、节 能环保产业的上下游产业链协同,推进落实产业补链强链延链措施,促进新材料产业 迅速发展。

六、积极培育海洋产业

推进海洋渔业龙头企业发展,充分利用深汕合作区海洋资源,加快引进培育渔业龙头企业,发展鱼苗育种、海水养殖等,积极发展深海作业、国际海产品交易、海产

品精深加工等海产品全产业链条。重点培育海工装备产业发展,鼓励高技术船舶、深海探索设备、动力设备等测试应用,开展海洋装备定位控制系统、油气开发等领域的海洋装备研发与生产,打造水下机器人、无人船等装备的测试及应用场景。重点发展临港运输物流产业,形成临港运输、临港物流、临港服务综合发展。推进滨海旅游业发展,通过通畅的高铁、高速公路、海上客运综合交通网络引流游客,推进海滨休闲度假区建设,打造滨海旅游胜地。

第三节 构建现代服务业支撑体系

一、大力发展商贸流通业

加强与深圳、惠州、香港等港口对接,以小漠国际物流港、深汕高铁站为关键节点,打造现代物流基础设施网络体系,加快发展智慧物流、冷链物流、农村物流、制造业物流、无接触物流等新业态。依托小漠、鲘门渔港,积极争取国家远洋渔业基地和国际金枪鱼交易中心落户深汕,打造粤东地区最大的农产品交易中心。围绕鹅埠产业集聚片区、深汕高铁站周边片区、行政中心及周边片区、鲘门高铁站周边片区等重点片区,推动东部新时代、绿地中心等现代商超综合体建成投用,建设一批集购物、娱乐、餐饮、酒店、文化等功能于一体的城市综合体、大型购物中心、轨道交通商业中心,打造区域消费中心。

二、培育发展科技服务业

大力发展研发设计服务业,探索建立工业设计服务中心,建立支撑产业结构优化 调整的研发设计服务体系。加快发展信息资源服务业,依托深汕云服务基地和腾讯、华润等数据中心,重点发展大数据硬件、大数据服务、大数据应用及软件开发。推进 以"互联网十先进制造业"为特色的工业互联网发展,加快建设深汕工业互联网制造业创新基地。大力发展科技成果转化服务,培育科技中介服务体系,吸引重大科技成果落地深汕合作区。建设一批生产应用示范平台和标准计量、认证认可、检验检测、试验验证等产业技术基础公共服务平台。

三、激发金融服务业活力

鼓励现有金融机构做大做强,促进银企对接,大力支持金融机构加快金融产品创新和拓展综合性业务。大力发展专业金融,推动保证担保、保险、保理、资产管理等设立分支机构,为企业提供发债增信、工程担保、保理、财产保险及投资管理等各领域金融业务。积极推进普惠金融,鼓励支持银行、证券、保险等传统金融机构创新服

务模式和产品,支持实体经济发展,鼓励多种机构、多种业态的微型金融组织发展,促进金融业与其他产业融合发展。积极引进金融关联服务业,推进会计、律师、资产评估、信用评级、保险代理等中介服务机构发展,促进专业服务机构做大做强。

四、创新发展现代旅游业

依托全区林田共生、蓝绿交织的自然资源优势,融合客家文化、福佬文化、疍家文化、畲族文化、红色文化等文化基因,加快小漠文化旅游创意项目、南君寮创意文化产业园、东滨隆村等文创旅游载体规划建设。推进日月湖生态园、水底山温泉庄园、深业锦农都市田园综合体等乡村康养融合发展业态发展。依托滨海岸线资源,打造联通海岸沙滩的连廊公共空间,结合金色长滩、离岛等资源,形成海滨休闲度假区风貌,打造滨海旅游湾区。依托农民自卫军兵工厂旧址、鹅埠分区苏维埃政府旧址、杨安村赤卫队成立旧址、杨安农会旧址、红四师纪念馆、大安峒革命烈士陵园等红色资源,发展红色主题旅游。依托现代化农业产区和莲花山脉森林资源,发展现代农林休闲旅游。构建文化创意和"五光十色"乡村旅游带,力争成为粤港澳大湾区及周边城市出游首选地。

第四节 营造促产引商的产业生态环境

一、积极开展产业精准招商

加大龙头企业招商力度,面向国内外有针对性地招大商、招好商、招优商,着力引进一批优质龙头企业、规上企业、高成长型企业,打造"大企业一大项目一产业链一产业群"发展模式。实施产业链精准招商,针对产业链核心部位、关键环节、薄弱之处,依托重点企业开展产业链上下游精准招商,吸引高关联配套企业集聚,实现"补链、强链、延链、稳链"。引导社会力量参与招商,创新招商引资激励机制,支持企业、社会组织、专业机构、园区运营商及乡绅乡贤等社会力量参与招商,形成招商引资合力。持续深化营商环境改革,全面落实深圳市营商环境 4.0 改革政策,出台深汕合作区营商环境重点改革任务清单及改革动态监测表,推出便民政务服务手册,进一步提升我区营商环境便利度。

二、强化科技产业人才支撑

构建区域竞争力人才政策体系,全面落实深圳市"鹏城孔雀计划"人才政策,研究制定适合深汕合作区的人才政策和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实施工匠计划、创客扶持

计划等人才集聚计划。发展重点产业人才队伍,集聚、培养、吸引一批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的领军人才、紧缺人才和创新团队,支持学校、企业设立博士后实践基地及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分站。打造专业技能人才队伍,深化校企合作、招聘前置、定制培养等人才引进方式,建立技能人才引进培养奖励机制,分层次引进、培养一批专业化技能型人才。

三、逐步构建综合创新生态

引进和建设一批科技基础设施、高水平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积极争取建设深圳市深汕合作区省市级技术转移中心,融入深圳市建立的"基础研究+技术攻关+成果产业化+科技金融+人才支撑"全过程创新生态链。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建立鼓励企业技术创新政策体系,大力引进和培育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支持龙头企业牵头新型研发机构,开展产业共性和关键技术研发,促进各类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推进科技成果转化落地,推动区级投资平台型企业与粤港澳大湾区大型国企、战略投资者、高校院所和创投机构合作,共建重大科技成果产业化落地促进平台。到 2025 年,与境内外知名大学、研究机构合作建设 3 个产学研合作基地。

四、推进产业载体园区建设

重点推进时尚品牌产业园、深汕海洋智慧港发展,支持深汕科技生态园、深汕工业互联网制造业创新基地、深汕特别合作区(南山)高新产业园等产业特色载体建设。超前规划布局第四代环保产业园区,加快建设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支持建设园区综合服务平台,带动配套企业在产业园区内集聚发展,促进产业链整合延伸、配套分工,推动资源要素向园区集聚。到2025年,年产值超过50亿元、10亿元的产业园区分别达到2个、5个。

五、保障产业空间供应力度

划定深汕合作区工业区块线,强化线内用地管理、规划建设、产业发展和监督管理。适度增加资源综合利用、节能环保产业集群发展用地。推进产业空间供需对接,以组团为单位平衡好绿地、公共服务设施、市政和交通基础设施、保障房等公共利益用地需求,保障深汕合作区长远发展所需工业用地。严守工业用地红线,确保鹅埠片区小漠临港片区产业及配套服务用地内的工业用地面积原则上不得低于该类用地总面积的70%。建立健全产业用地出让监管机制,制定深汕合作区低效产业用地和存量产业空间盘活的管理实施办法,加强产业用地出让的事中事后监管。到2025年,建设用地规模达到40平方公里。

专栏 2: 产业重点建设工程

▶ 深汕智造城主要片区:

- (一)北部先进制造园:位于厦深高铁以北片区,涉及下北村、西湖村。范围面积约 14.5 平方公里,建设用地规模约 8.9 平方公里,规划产业用地约 5.8 平方公里。重点发展智能网联汽车(汽车电子、汽车零配件、汽车设计等)、工业互联网(大数据软硬件、物联网设备等)。
- (二)中区生态环保园:位于厦深高铁以南、小漠笔架山以北片区,涉及西南村、部分西湖村。范围面积约13.7平方公里,建设用地约5.5平方公里,规划产业用地约3.6平方公里。重点发展新能源、节能环保、新材料。
- (三)南区临港产业园:位于小漠港笔架山以南片区,范围面积约8.6平方公里,涉及大澳村、云新村。建设用地约7.8平方公里,规划产业用地约5平方公里。重点发展临港物流、临港服务、智能网联汽车、海工装备、滨海旅游、海洋渔业。
- ➤ 深汕湾机器人集聚区:深汕湾机器人集聚区位于东部组团,规划面积 13.5 平方公里,紧邻厦深高铁鲘门站。引入人工智能、机器人等产业资源,打造集机器人研发设计、孵化加速、生产制造、系统集成、终端应用、展示展览等功能于一体的机器人全产业链特色集聚区。
- ▶ 小漠文化旅游创意项目: 位于小漠镇,规划面积 22 平方公里,拥有小漠湾海岸线、白沙滩、赤湖、赤石河等优质景观资源,林氏宗祠、小漠老镇区、小漠渔港等历史文化资源,重点打造滨海文旅特色项目。
- ▶ 时尚品牌产业园: 时尚品牌产业园位于鹅埠先行制造集聚区内深汕大道旁,紧邻沈海高速白云仔收费站,占地面积约 9.2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23.8 万平方米,融合生产、研发、办公、孵化、金融、休闲等新型产业功能和配套服务功能,重点引进新能源、新材料、智能装备制造、新一代信息技术等先进产业。
- ➤ 深汕科技生态园:深汕科技生态园项目位于深圳市深汕合作区鹅埠先行集聚区,总占地面积 9.1 万平方米、总投资超 50 亿元,重点发展数字经济、人工智能等核心产业及科技服务、生产性服务、商业服务等配套服务业。
- ➤ 深汕工业互联网制造业创新基地:深汕工业互联网制造业创新基地位于深汕合作区西部组团,占地面积约 29.7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86.4 万平方米。项目将建设国家级高端工业互联网产业中心,同时布局高品质、完善的公共服务及旅游基础设施,将片区打造成为工业互联网+综合旅游服务为一体、涵盖感知终端与数据采集设备制造业、工业机器人产业、数据传输存储及分析产业、工业互联网综合解决方案平台等工业互联网全产业链的综合性产业园区。
- ➤ 深汕特别合作区(南山)高新产业园: 一期项目预计 2022 年 4 月开工建设,2023 年第 三季度交付企业使用。园区一期将围绕先进制造业、新材料产业、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等相关产业,打造新型产业集群。

第五章 打造深汕特色田园都市

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深化农村综合性改革,以都市乡村示范带建设为主抓手,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

第一节 全面深化农村改革

一、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

探索农村土地征收与转用分离的审批机制,创新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模式,探索拓宽集体建设用地入市范围,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深化农村宅基地改革。盘活农村土地资源,缓解征地矛盾,创新多主体参与模式,推动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双向流动,形成土地增值收益分配的新模式和新机制,让政府、企业、村集体与农民共享城乡发展红利。

二、有序推进农村综合性改革

围绕乡村产业、数字乡村、农民增收、乡村治理等维度,以"创新+融合"为模式、"农业+科技"为核心、"智慧+多元"为方向、"党建+自治"为保障,充分利用深圳在科技创新、数字信息方面优势,发挥科技转移力量,着重在农业科技化、乡村数字化方面进行探索实践,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建设数字乡村,推动农业农村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打造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的示范引领区。

三、深入推进集体产权制度改革

加快农村集体经营性资产股份制改革,逐步构建底数清楚、运营透明、分配公平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放活农村资产、资源,推动"农村资源变股权、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民",激发农村内生发展动力活力。全面加强农村集体资产管理,建立健全农民对集体资产股份的占有、收益、有偿退出及抵押、担保、继承等权能和管理办法,完善资产收益分配制度,有序推动集体经济股份内部流转,深化集体资产股份权能改革,健全覆盖全区的农村产权流转管理服务体系。探索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有效途径,发展一批集体经济多元化发展强村。

四、实现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建立农村低收入人口帮扶机制,健全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加强扶贫项目资金资产管理,推动休闲农业、乡村旅游等特色产业持续发展。加强自主发展与结对帮扶有效衔接,整合"设计团队+村庄+政府+万企帮万村+对口帮扶"等多方资源,建立健全激励机制,引导和支持社会各界,通过下乡担任志愿者、投资兴业、行医办学、捐资捐物、法律服务等方式服务乡村振兴事业。

第二节 实施乡村振兴行动

一、提升乡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水平

强化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乡村生态质量,有序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垃圾、生活污水治理,逐步消除农村黑臭水体,实现农村饮用水水源常态化检测,推进沿海宜林滩涂地红树林绿化工程。加快补上"三农"领域突出短板,实施农村电网升级改造,推动供气设施向农村延伸,创新农村公共基础设施管护体制,全面提升管护质量和水平。保障农村公路建设和管养资金投入,持续推进道路、桥梁、边坡维修整治等"四好农村路"建设和农村公路日常养护,保证道路品质,提升通行条件。推进红罗畲族示范村等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建设。推进区一街道一村(社区)公共服务一体化,健全基本公共服务网络,强化农村综合服务平台建设,健全农村防灾减灾体系。

二、积极推动乡村有效治理

加强党对乡村治理的集中统一领导,坚持自治为基、法治为本、德治为先,突出 抓党建促乡村振兴,健全和创新村党组织领导的村民自治机制,继续实施基层党组织 "头雁工程"、南粤党员先锋工程,提升基层治理能力,推进民主法制示范村培育,实现街道、村(居)委会人民调解委员会全覆盖,大力培养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三农"工作队伍,打造引领支撑乡村振兴的人才队伍。推广村级事务"阳光公开"监管平台,切实减轻村级组织负担。

三、全面推进乡村特色风貌带提升

综合考虑"三区三线"划定、村庄发展潜力及差异化管控要求,以特色村庄优先保护为原则,分类推进保护开发、提升发展、迁建合并、城镇转换等四类村庄建设,结合村庄自然禀赋、风貌建设、历史传承、特色亮点、产业布局、发展空间等因素,联通山、林、河、海、田、村、城等要素,重点突出多要素之间的"融合",在原有八个示范村的基础上增点、连线、扩面、提质,规划建设五条规模能集中体现十类资源禀赋特色的"五光十色"都市乡村示范带,重构乡村自然机理,融合都市生活品质,发展生态田园野趣,留住历史人文乡愁,把深汕合作区打造成为高层次、高水平、综合性的全国样板。

第三节 促进乡村产业高质量发展

一、推进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建设

加大农田基础设施体系建设,初步建成田成方、渠相通、路成网、林成行、旱涝 保收的农田格局;出台农田长效管理制度,落实建管并举,坚持农地农用的政策要 求;构建耕地地力、土壤健康监测示范体系,提高耕地质量等级水平。发挥低丘缓

坡、基本农田优势,依托中国农科院深圳基因组所、深圳华大基因研究院等前沿农业科研力量,嵌入深圳市打造的现代农业科技"基础研究+技术攻关+成果产业化+科技金融+人才支撑"全过程创新生态链,重点发展农产品种植业、育种和栽培研发、精深加工等,探索"农研所+农户+农业协会"三位一体专业化集约经营模式,建设现代农业产业园。推动深汕粮食储备基地建设。完成鲘门、小漠渔港升级改造,优化近海滩涂养殖和捕捞业,稳定水产养殖面积,发展深海网箱养殖,建设海洋牧场。创新互联网与特色农业深度融合模式,依托农业物联网、大数据等信息技术手段推动形成新型"种、养、加、销"一体化新型农业模式,保障农业科研试验发展空间,争取全市最新农业技术创新成果试点试用。

二、加快培育乡村产业振兴主体

加快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推进农民合作社高质量发展,鼓励支持家庭农场发展,促进小农户与现代农业有机衔接。培优培强农业龙头企业,鼓励工商资本投资适合产业化、规模化经营的农业项目,提供区域性、系统性解决方案,与农户形成互惠共赢的产业共同体,到 2025 年,省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达到 3 家以上,参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利益联结机制的农户覆盖率达 80%以上。持续实施"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等培训和竞赛,创新培训组织形式,探索田间课堂、网络教室等培训方式,支持农民专业合作社、专业技术协会、龙头企业等主体承担培训,促进农村劳动力技能就业和增收致富,到 2025 年,完成农民职业技能培训 2000 人次,培养农村技能带头人 100 名。

三、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创新留用地管理机制,有效提升被征地农民生活水平,增加农民财产性收入,最大程度的保障被征地农民的最大经济权益。适当拓宽集体建设用地入市的范围,充分发挥市场力量,保证土地增值收益的公平、合理分配,使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农民共享城乡发展红利,保障其长期利益。支持区直管企业以多种形式参与村企合作,盘活利用生态环境、人文历史、房产设施等资产资源,增强村级集体造血功能。强化农村发展投入保障,支持以市场化方式设立乡村振兴基金,撬动金融资本、社会力量参与,重点支持乡村产业发展。

四、打造城乡融合数字乡村

建立数字乡村智脑,全面感知乡村建筑、乡村部件、市政设施、乡村环境、生产资料等各类元素,构建融合乡村静态数据、运营动态数据、联动数据和复合数据的农业农村"一张图"。以数字化信息作为农业新生产要素,对农业对象、环境和全过程

进行可视化表达、数字化设计、信息化管理,构建面向"产前一产中一产后"农业生产链,实现传统农业向数字农业转变。推动互联网与特色农业深度融合,赋能创意农业、认养农业、观光农业、游憩休闲、健康养生、生态民宿、共享农庄、绿色餐饮等新业态新产业,构建"一村一品"新格局。推动"互联网+社区"向农村延伸,建设乡村"规一建一管"综合服务信息化平台,探索构建集成乡村党建、地理、资源、生态、环境、民生、村务、便民等领域的管理、服务和决策信息治理体系。

第六章 打造城乡融合高质量发展新城

构建城乡融合发展格局,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夯实传统基建根基,建成"内畅外达"综合交通体系。以"统一规划、统一标准、统一建设、统一运营、统一管理"理念规划建设智慧城市,努力建成与湾区及粤东地区连接贯通的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城乡高水平融合发展的新城。

第一节 构建城乡融合发展格局

一、健全城乡融合发展机制

坚持功能导向,围绕多元复合发展需求,统筹城乡组团和发展单元,打造"一心两轴三带四组团"的城乡空间结构。坚决破除妨碍城乡要素自由流动和平等交换的体制机制壁垒,畅通城乡要素流通渠道,推动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双向流动,增强农业农村发展活力。建立健全有利于城乡基本公共服务普惠共享的体制机制,推动公共服务向农村延伸、社会事业向农村覆盖,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标准统一、制度并轨。建立健全有利于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发展的体制机制,坚持先建机制、后建工程,实现城乡基础设施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管护。

二、加强城乡空间管控

合理确定城市规模、开发边界、开发强度和保护性空间,把国家、省、市战略功能落实到发展空间上,建立通过规划引导功能提升、促进创新发展的体制机制。探索在建设用地地上、地表和地下分别设立使用权,探索按照海域的水面、水体、海床、底土分别设立使用权,促进空间合理开发利用。预留弹性用地发展空间,弹性建设用地布局在城镇开发边界内,优先选定与规划建设用地相对集中的区域,强调开发边界和人居适宜性,充分保证基础设施配置的集约性和高效性,严禁侵占基本农田和生态敏感空间。

三、提升城乡风貌形象

依托深汕大道、科教大道、红海大道等城市发展轴带,融汇国际先进营城理念、 彰显自然山海特色和地域文化内涵,吸纳国际建造技术,提炼传统建筑符号,塑造韵 律舒展、有序起伏的天际线,打造彰显地域特色的城乡空间形态。通过在中心区及滨 海岸线打造公共文化、商务办公、教育科研、海滨旅游等主题地标建筑,充分结合并 协调周边环境,精致处理建筑立面和顶部,构建色彩和谐、形制统一的空间界面和边 界轮廓,彰显政务文化区、高铁商务区、滨海旅游区等地段的大气形象和现代气息。

第二节 构建粤东交通枢纽门户

一、建立区域立体交通体系

建设西衔东扩轨道走廊。主动融入"轨道上的粤港澳大湾区",重点加强与深圳重大交通枢纽直接衔接,加快广汕高铁、深汕高铁、小运量轨道交通建设,实现与深圳 0.5 小时、广州 1 小时互联互通。以 TOD 模式推动深汕站等轨道枢纽规划建设,提升轨道交通综合效益。到 2025 年,新增轨道交通里程 50 公里以上。

建设全域畅通高速路网。加快完成深汕西高速公路(深汕合作区段)改扩建工程,适时推进河惠汕高速连接线的建设,积极谋划深汕第三高速,基本形成"两横一纵"外联高速路网。到 2025 年,全区高速公路总里程达到 30 公里。

建设粤东最大综合港湾。大力发展海上交通,推进小漠国际物流港建设运营,积极推动小漠港疏港铁路规划建设。谋划开展小漠客运港和鲘门客运港规划研究,打造"一货两客"港运体系,实现港城共荣发展。增强港口服务能力,实现与深圳港区联动发展,争取开通 1-2 条客货运航线。到 2025 年,小漠国际物流港(一期)年货物吞吐量达到 300 万吨。

规划建设航空运输体系。启动深汕通用机场选址方案研究,推进建设以水陆两用机场为主、若干直升机场和水上飞机起降点为辅的航空基础设施体系,实现与深圳地面设施互补、飞行服务互动、城际低空连通。

二、建设畅达内部交通网络

建成组团互通骨干路网。推进深东大道、鹏兴大道等"一横一纵"快速路,以及 红海大道、发展大道、深汕大道、创智路和通港大道、创新大道、龙山路、宜城大 道、科教大道等"四横五纵"主干路建设投用,形成内部"五横六纵"骨干路网格 局,实现城市组团便捷互通。到 2025 年,次干路以上城市道路总里程达到 300 公里

以上,建设用地范围内次干道及以上路网密度达 2.75 公里/平方公里。

建立便民公交服务体系。实施公交优先战略,加快推进小运量轨道交通建设,优化布局公交场站设施和公交发车频次,提升公交服务质量。开通鲘门站与鹅埠重点片区的"快达"路线。倡导"公交+慢行"出行模式,统筹布局慢行空间,强化公交站点与骑行、步行接驳,打造环山、沿河和滨海慢行系统。进一步优化公交线网,结合车辆满载率、人均公交车保有量合理确定发展目标。到 2025 年,建成区公共交通站点 500 米覆盖率达到 70%,公交车辆运营准点率达到 90%以上,建设由人行道、自行车道、绿道构成的总长度达 100 公里的慢行系统。

专栏 3: 交通设施重点工程

- ▶ "两横一纵"区域高速路网:"两横"为深汕高速和潮莞高速,"一纵"为河惠汕高速。 其中,河惠汕高速可经由跨海通道和盐坝高速联系深圳市区,构成深汕高速新通道。
- ▶ "五横六纵"主干路网建设工程:"五横"为深东大道、红海大道、发展大道、深汕大道和创智路,"六纵"为鹏兴大道、通港大道、创新大道、龙山路、宜城大道和科教大道。其中,深东大道经由惠深沿海高速和南坪快速联系深圳,构成深汕第二高速通道; G324 改造为深汕大道和红海大道,作为城市主干路,将过境交通分流至深东大道和深汕高速;规划分别预留创智路东延联系海丰县、创新大道西延联系惠东县的条件。
- ➤ 深汕通用机场建设工程: 近期飞行区等级为 2B, 跑道长度 1200 米, 宽 30 米, 预留远期飞行等级为 3C, 跑道长度 1800 米, 宽 45 米。远景考虑适当提升深汕机场定位, 争取由通用机场向支线机场发展。

第三节 推进城乡基础设施建设

一、推进水利保障工程建设

构建多水源供水格局。加快建设西部水源及供水工程和北坑水库及其配套输水工程,大力推动白盆珠水库至明溪水库跨境调水工程,推动中心水厂规划选址,适时启动西部水厂扩建。开展下径水库原水管改造工程、明热河应急引水工程,配套建设河湖联通和输配水工程,形成多水源双水厂保障。科学谋划再生水管网建设以及海水利用工程。加快市政排水基础设施建设,推动中心水质净化厂规划选址,提升鹅埠水质净化厂效能。加大节水型载体创建,推广节水技术。到 2025 年,集中式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达 100%,自来水直饮覆盖全区。

完善流域防洪(潮)排涝体系布局。以流域为单元构建由海堤、水库、河道、堤防、蓄滞洪空间为主要组成的流域防洪工程体系,实施28座水库和现状山塘除险加固,围绕碧道建设任务结合重点片区开发适时启动赤石河干流及其支流防洪达标整

治。建设鹅埠片区北部截洪沟,开展南门河干流治理,减轻城区排水压力。适时启动小漠片区水系及鲘门片区水系综合整治,新建和提标加固赤石河入海口、小漠渔港、鲘门港等海堤。

二、推进电力保障工程建设

新建 500 千伏变电站 1 座, 220 千伏变电站 2 座, 110 千伏变电站 6 座, 推进 283 项 10 千伏及以下中低压配网基建项目。完善电力供应系统,加强电网规划设计,建立安全、可靠、高效的现代化电网,进一步增强地区供电能力及电网联络灵活性,有效改善深汕合作区的电网结构,提供强有力电力保障。到 2025 年, 110 千伏及以上变电容量达 1483MVA。

三、推进供气保障工程建设

推进上游输气管线建设,新建天然气门站 1 座,确保形成稳定供应气源。协调加快惠州一海丰干线项目深汕合作区段上游输气管线建设,适时启动赤石北、赤石南、小漠调压站建设及配套管网,满足中心组团和南部组团、东部组团用气需求。同步铺设中压市政燃气管网,适度布局瓶装供应站,保障民生用气需求。到 2025 年,全区各组团实现天然气管道覆盖,天然气普及率达到 70%。

第四节 建设新型智慧共生新城

一、前瞻布局数字基础设施

夯实通信基础设施。建设"市一区一街道一村(社区)"的政务光纤传输网络体系,全面推进"百兆到户、千兆到楼、万兆到企"宽带网工程,加快 5G 网络建设力度,全面推进700MHz5G 网络建设落地,探索布局基于 IPv6 的下一代互联网。前瞻布局城管、交通、公安、消防、水务等前端物联感知与边缘计算设备,创新完善无人机感知监管一体化效能,构建跨领域、跨层级的深汕物联感知体系。

构建共性能力中心。融入全市一体化布局算力网,推动市城市大数据中心深汕备份中心落地,为区政务应用提供容灾备份服务,巩固提升深汕云资源保障,推动大数据中心绿色化、节能化扩容,打造深圳市多层次数据中心体系的深汕节点,探索创建深汕算力中心。拓展多维空间地理信息平台,建设物联网平台、AI 服务中枢,强化智慧深汕通用公共性服务平台支撑。采集、汇聚、整合、分析城市运行全时空、全方位、全要素大数据资源,构建智慧深汕数据底座。

二、推进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推动信息技术与城市建设技术、业务、数据融合,推进城市基础设施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建设和升级改造,构建新型城市建筑,推动城市多维地理信息、建筑及地上地下市政设施的建筑信息模型 (BIM)、物联感知数据、各部门业务数据等多源信息融合,推动 BIM/CIM 集成应用,实施市政基础设施多层次、立体化感知监测体系建设,推动城市地下空间信息化、智能化管控,建立健全市政基础设施数据汇聚和动态更新机制,实现市政基础设施"一张图"展示,推动智能运营,提高城市运行效率和安全性能。

三、打造协同高效的数字政府和智慧城市

加快推进"一网通办"。推广"一件事一次办""免证办""秒报""秒批""统一身份认证""多码融合""一码通用"以及高频事项"掌上办"等便捷服务。到 2025年,政务服务事项上线率及一站式办理率达到双 95%。完善 i 深圳、深 i 企的深汕板块,实现区属政务服务与省市级政务服务平台一体融合。

深化拓展"一网统管"。建立一体协同的智慧网格体系、事件触发与分拨体系、 应急联动体系,提升覆盖规划、建设、交通、水务、生态、环保、公安、消防领域的 态势感知、预警研判和事件处置水平。建设迭代演进的智慧深汕城市运行管理中心, 打造多要素关联、多部门联动的"城市大脑"。

全面提速"一网协同"。优化多部门、多层级业务协同模式,形成智慧城市建设的决策、需求、管理、运营、考核机制,强化业务整合力和跨域向心力,搭建智慧深汕标准体系,依托多维空间地理信息平台底座加快推进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及利用,力促块数据应用,提升统一门户认证、党政机关一体化政务协同等平台支撑能力。有序推进公共数据开放,探索数字政府建设生态。

创新开展智慧应用。重点推进以交通为特色,以政务、水务、空间、应急为核心的智慧应用体系建设,推进 5G 应用示范试点,搭建深汕实验室平台。聚焦中心区、产业园与创新基地、小漠港、城市公园与生态湿地、环山沿河滨海慢行系统等应用场景,打造深汕特色浓郁的智慧化城区。

四、牢筑信息安全防护体系

深度融合市级安全管理要素,制订安全接入、安全互联和安全保密等安全管理规范标准。针对数据汇集、数据授权、数据监管和数据脱敏等重要过程制订安全策略。强化安全防护屏障。完善安全保障设备设施和安全监测平台建设,推进网络设备和软硬件平台国产化替代,定期开展信息安全测评,政府系统达到安全测评和等级保护要求。加快安全应急响应。制定信息安全应急预案,开展常态化安全演练,及时、精确监测预警网络安全态势,妥善高效处置信息安全事件。

专栏 4: 智慧城市重点工程

➤ **多维空间地理信息平台**:建设大数据平台,开展大数据资源治理服务,对深汕大数据资源进行统一治理、入库、交互、共享、更新,并提供大数据分析及可视化应用。

- ▶ 平安深汕视频监控:建设视频感知、数据传输、数据展示及视频数据共享平台。
- ➤ 深汕通信管道及政务网络建设项目:建设覆盖全区的通信管道及政务网络,用于解决政务服务事项审批、视频会议、应急指挥、监督执法、日常办公和专项业务通讯传输等需求,实现"市一区一街道一村(社区)"四级政务网络的互联互通。
- ➤ 深汕智慧城市大厦: 承载智慧深汕运行管理中心、智慧政务服务中心、智慧城市建设科研中心、深汕智建联盟产业联合实验室、智慧深汕市民体验中心、行政办公等功能,打造深汕合作区智慧城市建设先行示范标志建筑。
- ▶ 智慧深汕城市运行管理中心: 全区统一的智慧深汕城市运行管理中心,承担全区运行管理工作的统一指挥、综合协调、城市管控、应急值守、督办考核等职能。
- ➤ **深汕时空大数据采集项目**:结合倾斜摄影、遥感、无人机等手段,周期性采集深汕合作区时空大数据,为大数据平台提供数据底图。
- ➢ 深汕城市综合治理: 建立深汕综合治理体系,建立网格化管理,建设社会治理事件的统一采集、事件的快速分拨处置、多部门协同联动的综合性管理平台。
- ▶ 智慧深汕应急指挥: 开展应急监测前端感知体系、应急指挥专题数据、制度和设备等综合保障体系建设,推动合作区城市应急管理、监测预警体系和能力信息化、现代化建设。

第七章 打造民生幸福新城

聚焦教育、医疗、文体、社会保障、住房等关键领域瓶颈问题,织牢织密民生保障网络,积极引进深圳优质民生资源,推动公共服务均等化发展,举全区之力补齐民生发展短板,打造民生保障新高地。

第一节 全面发展教育事业

一、推动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

扩大学前教育资源,贯彻落实 40 座/千人的幼儿园学位配置标准,加强新建住宅区配套公办幼儿园建设,确保配套幼儿园能与住宅区同步规划、同步设计、同步建设、同步验收和同步交付使用。鼓励幼儿园向下延伸服务,开设托班,招收 2-3 岁幼儿入托,开展普惠性幼儿园的认定、补贴,设立专项经费,制定评估标准,鼓励引导幼儿园主动参与,提升学前教育质量水平。持续引导优质教育资源向学前教育倾斜,办好学前教育,更好满足人民"幼有所育"的美好期盼。

二、促进义务教育和高中教育提质创优

实施"强校工程",对标深圳,分批改造提升现有中小学硬件设施水平,整合规模小、条件差、质量低的"麻雀学校",全力改善学校办学条件。高标准规划建设深圳中学高中园、深汕高级中学、小漠九年一贯制学校、南外集团深汕西中心学校,加快推动中小学生综合实践基地、教师发展中心建设,全面扩大优质教育资源供给。探索新开办学校委托管理制和校长教师"区管校聘"管理机制,将部分新建学校委托名校管理运营,梯度式培养"教坛新秀一骨干教师一学科带头人一名师名校长"。加快推进市教师发展中心落地深汕合作区,逐步形成高水平师资力量聚集地。实施"一校一品工程",加强教育教学质量监测和反馈结果的应用,构建"师生共同参与"的高效课堂。深化德育工作改革,擦亮深汕学子"爱深汕、爱乡村、爱祖国"青春底色。

三、服务产业布局发展职业教育

加快推进深汕合作区职业教育园区建设,积极谋划一批中等职业学校,加快推进深圳职业技术学院深汕校区和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深汕校区等高职院校落户深汕合作区,继续引进深圳优质应用型院校师资力量,打造"双师型"教师队伍。探索创新职业教育发展模式,激发民办教育办学活力,探索建立产教深度融合、学历教育与职业培训有机结合的"双元制"职业教育体系,围绕智能网联汽车、智能机器人、新能源、新材料、节能环保和海洋经济等重点产业发展需求优化职业院校专业设置,强化校企协同育人,实施"订单式"人才培训。鼓励职业院校设立乡村振兴学院,培训农村基层干部、青年农民,培育具有科学和文化素养、掌握现代农业生产技能的中高级新型农民,为乡村振兴提供智力支持和人才保障。

四、积极引进发展高等教育

积极争取"双一流"高校和境外优质教育资源在深汕合作区合作办学,力争建成 1-2 所以新工科等前沿交叉学科为主要办学特色的高水平院校。依托科教走廊规划 城市大学组团,配套建设教育、生活、文体、交通等服务设施,营造国际化、开放式 高等教育环境。探索建立优势特色学科,加快培养和引进一批学科领军人物和创新团 队,促进校企合作、产学研融合,提高教育服务产业发展能力。

专栏 5:教育发展重点工程

- ➤ 深汕高中园项目:深汕高中园项目选址位于深汕合作区赤石片区,用地面积约 30.67 公顷,计划规模 3 所高中,198 个班级,提供 9900 个学位。
- ➤ 深汕高级中学项目:本项目拟新建一所 60 个班 / 3000 学位寄宿制高中,总建筑面积约 110000 m²。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教学及教学辅助用房(含普通教室、专用教室及公共教学用房等)、办公用房、生活服务用房(食堂、学生宿舍、教工宿舍及后勤保障用房等)、地下停车场及设备用房、以及室内外配套工程设施等。

专栏 5: 教育发展重点工程

➤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深汕校区项目:深职院深汕校区由市财政投资并建设,分两期建设。 初步计划一期办学规模 1 万人,二期至 2035 年办学规模达到 1.5 万人。按照深圳标准高质量打造一所服务本地、辐射粤东的应用型高等院校。

➢ 深汕教育基地发展中心:按照深圳标准高质量打造一个立足于深汕合作区、辐射粤港澳大湾区、重点服务本地和粤东地区的教育综合培训基地,主要用于教师培训、科研和青少年劳动教育等功能需求。

第二节 加快发展医疗卫生事业

一、夯实基层医疗服务基础

建立社区医院、社康中心、社康站的现代化标准化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优先推动四镇卫生院升级改造,探索将鹅埠卫生院、小漠卫生院、赤石卫生院、鲘门中心卫生院转型为社区医院。合理布局建设社康中心、社康站,以社康站标准改造升级村卫生室,筑牢医疗卫生服务网底。鼓励社会力量开办社康站。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人才队伍建设,加强全科医生、公共卫生医师、护士等社区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引培,全面提升医疗卫生人员技术水平和服务内涵。到 2025 年,力争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助理)医师数达 3.0 人。

二、健全现代化公共卫生体系

构建以区级公共卫生机构为龙头,街道(社区)医院为骨干,社康中心、社康站为网底的现代化公共卫生体系。高标准新建设区疾病预防控制和卫生监督中心,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建设,全面做好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推进建设市急救中心深汕合作区分中心,建立一套快速高效、系统化、规模化的急救体系。规范开展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建设深汕合作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信息化管理系统。提升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和救治救助水平,开展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

三、构建医疗卫生服务新格局

优先推动深汕门诊部升级为北京大学深圳医院深汕院区,快速提升深汕合作区医疗救治综合能力。搭建市区双向转诊平台,强化北京大学深圳医院优质资源对区域辐射带动作用。高标准建设深汕人民医院为集医疗、科研、教学、预防、保健、康复、急诊等功能为一体的三级综合性医院。加快推进中医医院项目建设,谋划妇幼保健院建设,支持社会力量开办高端医疗机构,促进深汕合作区医疗事业高质量发展。分阶段建设深汕合作区统一卫生健康信息平台,发挥信息化引领作用,强化区域卫生健康管理能力,推动智慧医疗发展。

专栏 6: 卫生健康发展重点工程

➤ 深汕人民医院项目:新建门诊楼、医技楼、住院楼、感染楼、科研楼、教学楼、行政楼,规划床位 800 张。建筑面积 158653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七项基本设施用房 88000 平方米、科研用房 7605 平方米(含动物实验室 2000 平方米)、教学用房 7200 平方米、健康体检用房 1400 平方米,夜间值班宿舍 1248 平方米、架空层及连廊 5200 平方米、地下停车库 48000 平方米。

- ➤ 深汕门诊院升级院区:深汕门诊部升级为北京大学深圳医院深汕院区,增加业务用房,完善手术室功能,切实提高深汕合作区医疗应急能力,提供急救、手术、治疗、康复、预防、保健、住院等综合服务。
- ➢ 公共卫生体系建设: 重点推进区疾病预防控制和卫生监督中心、市急救中心深汕合作区分中心项目建设,健全公共卫生体系。
- ➤ **卫生健康信息化建设**:建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信息化管理系统,完善深汕合作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组织管理、经费使用及项目管理督导工作。

第三节 积极发展文体旅游事业

一、加快公共文体设施建设

加快推动区、衔道、行政村三级基础文化设施全覆盖,推动中心区档案馆、图书馆、规划展览馆(含党群服务中心)、党史馆(方志馆)等大型文化公共设施建设,引导四镇文体设施完善与综合文化服务中心提档升级,灵活布设综合活动室、小广场、农家书屋等活动场所,落实"城区一组团一社区"三级公共文体服务网络体系。加快启动国民体质监测工作,在四镇各建设1个监测站,助力实现"全民健康"目标。到 2025 年,初步形成"15 分钟文体服务圈",力争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 0.8 平方米以上。

二、构建彰显深汕特色的现代文化传播体系

高标准建设运营区融媒体中心平台,融合 5G 高速网络传输技术、4K/8K 超高清视频技术等,结合智慧城市、人工智能等应用,建立全媒体智慧采编发数据管理平台。统筹主流媒体资源,设立中央、省、市主流权威媒体驻区深汕媒体融合中心办公室,进一步打通融媒体传播的更高平台和渠道。强化新闻传播能力建设,加快推进媒体深度融合,健全市场化机制,构建网上网下一体、市区街道三级联动的主流舆论格局。提升舆情综合处置能力,管理属地微信公众号等具有新闻发布和舆论动员属性的一批自媒体,及时收集民情、反映民意、汲取民智,通过舆情收集平台和服务平台等做到信息快速处置,建立社情民意畅通的绿色通道。

三、积极开展文化体育活动

以"全民健身、活力深汕"为主题,举办区级综合性运动会,推进深汕合作区体育事业发展。依托日月湖资源现况,积极承办滑翔伞锦标赛、定向越野巡回赛等全国性赛事。整合圳美绿道等慢行设施,策划开展马拉松、山地自行车、铁人三项等赛事活动。利用滨海地带发展沙滩高尔夫、帆船、赛艇、海钓等海上运动赛事。定期开展民间舞蹈队、乐队、剧团、合唱团等文艺汇演活动。组织养生保健、手工艺、琴棋书画、传统文化等知识讲座。加强体教融合,积极培养、输送青少年体育后备人才。

四、促进文体旅游融合发展

坚持项层设计与全域旅游规划,按照"深挖潜力优存量、整合资源拓增量、项目发力增动能、品牌引领促升级"的发展思路,加快形成"两轴一带七区"的旅游发展空间格局。引进一批有重要影响力、辐射力、吸引力的重大文体旅游项目,鼓励日月湖景区、天子山公园等申报A级景区。以渔歌、畲语、竹马戏、草龙舞等民间艺术形式为载体、以革命先烈英勇事迹和老区人民革命斗争史为素材,打造深汕特色文旅品牌。充分利用文博会、旅博会等平台及各类文旅推介活动,推动深汕文旅"走出去"和"引进来"。策划举办一批展会、节庆、论坛等文化活动,构建具有"深汕范"的文化交流平台,培育一批民办公共文化活动品牌。全面开展文物修缮重建工作,针对濒临灭失或损毁严重的红色革命遗址及古村落、古驿道、石刻等历史人文遗迹,实施保护性抢救措施和开发工程,打造推广一批充分体现深汕红色精神的革命纪念地。

专栏 7: 文体旅事业重点工程

- ➤ 精品民宿集群:结合深汕合作区优质山海资源,依托百安海滩优质岸线和渔港风情的客流吸引力,重点打造百安渔村民宿集群;依托小漠文化旅游创意项目、520 艺术现场等重点文旅项目,打造南香村山海民宿集群;依托明热村打造"慢生活"休闲旅游村,打造温泉养生主题的特色乡村度假目的地。
- ▶ 田园综合体:依托天子山农业园,利用大安现代农业示范带周边村庄及田园风光,在赤石北部打造田园综合体项目。
- ▶ 碗窑匠人艺术村:依托碗窑遗址及碗窑村,打造包含文物展览、工艺演示、手作工坊、 文创开发等功能的特色文化体验馆,与现存村落形成有机整体。
- ▶ 大安红色文化体验区:依托深汕合作区内丰富的革命遗址与史迹,重点围绕大安村及周边地区,设置革命纪念馆、红色教育培训基地、红色文化书店等;打造红色足迹主题步道,串联革命遗址。
- ▶ 红罗畲族民俗文化村:依托红罗村特色畲族文化,挖掘畲族发展历史及民族传统风俗, 开发休闲观光、文艺表演、民俗体验、特色餐饮等一系列旅游服务功能。

第四节 全力构筑社会保障体系

一、建立健全社保医保体系

继续做好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参保工作,稳步提高居民参保率,加快办理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完善社保、医保政策体系,建立健全工作体制机制,通过省政务服务平台接入社保、医保业务系统,提高企业社保、医保覆盖率。推进全区企业职工区内参保,积极解决企业二档医保人员门诊就医问题。落实职工工伤认定在区内办理。

二、建立健全就业和社会救助体系

完善人力资源服务体系,推进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备案审批权限落地。举办公益招聘活动和校园招聘会,为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被征地农民等重点群体提供就业机会,满足企业用工需求。健全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推进"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三项工程高质量发展。落实劳动监察执法制度,建设专业劳动监察工作队伍。推进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工作,提升调解仲裁工作管理的科学化、信息化水平。保障重点群体稳定就业,对就业困难人员实行托底帮扶。加大创业扶持力度,完善创业援助政策。规范用工管理,建立健全企业工资支付保障制度。建立健全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小漠公墓二期工程,完善殡葬基本公共服务,积极配合推动深圳市第二殡仪馆、深汕特别合作区社会福利院、深圳市深汕生命文化园等项目在深汕合作区建设。

三、建立健全养老服务体系

探索适合深汕合作区的养老模式,面向深圳养老服务需求,构建"预防一治疗一康复一护理"康养生态闭环。推进养老设施建设,积极引进面向不同收入层次家庭的养老服务机构,探索建立集短期托养、日间照料、居家养老、医养结合等功能为一体的养老服务综合体。实施普惠养老工程,引导社会资本发展养老服务产业,支持区直管企业发展嵌入式、小型化养老服务设施,提供优质普惠性养老服务供给。到2025年,每千人老年人口养老床位数达15张,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达55%以上。

四、建立健全妇女儿童发展和权益保障体系

开展妇女儿童事业发展规划工作,制定并实施深汕合作区妇女和儿童中长期发展规划,实施妇联整体提升三年行动计划。做好留守(困境)儿童基本生活兜底和监护兜底,推动落实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开展未成年人关爱保护"政策宣讲进村(居)"活动,推进区级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和乡镇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建

设。推动妇女儿童人身权益保障机制落地落实,形成多部门联动,切实保障妇女儿童权益。建设儿童友好型城市,启动规划建设集家暴庇护站、心灵驿站、法律援助站、亲子活动室、妇联办公场所等多重功能为一体的深汕妇儿发展服务中心。到 2025年,实现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覆盖率不低于 50%,实现儿童主任专人专岗,参训率达到 100%。

第五节 建立健全住房供应与保障体系

一、完善深汕特色住房制度

积极出台各项改革配套措施,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尽快形成具有深汕特色的住房制度体系。加快完善以公共租赁住房、保障性租赁住房和共有产权住房为主体的住房保障体系。坚持"房住不炒"发展定位,构建深汕差别化商品住房调控政策体系,结合深汕商品住房实际销售情况,进一步细化和优化120平方米以下户型商品住房的监管办法。

二、打造"双六十"住房体系

以实现住房、产业、城市协调发展为目标,逐步构建"保障房建筑面积不低于总住房建筑面积的 60%,保障房套数不低于总住房套数的 60%"的"双六十"住房供应与保障体系,实现深汕合作区住房质量、结构、规模、效益的有机统一,打造宜居宜业的新区样板。到 2025 年,新增供应住房 6 万套,其中保障房不低于 4 万套。

三、大力推进保障房建设

大力促进公共租赁住房、保障性租赁住房和共有产权住房发展,以更高标准、更高质量、更严格要求推进深耕村、海逸村(一期)、安居深乐村、安居深颐村、临安里等惠民住房项目建设,切实加大住房供给力度,有效解决中等偏下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新就业无房职工、新市民、青年人等群体对住房的需求,实现深汕人民住有所居、住有官居。

专栏 8: 住房保障重点工程

- ➤ **深耕村**: 位于产业路与鹅埠路东南侧,占地面积 5.35 万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约 21.41 万平方米,拟筹建保障性租赁住房 2502 套。
- ▶ **安居深乐村**: 位于创文路和新明路东北侧,占地面积 7.42 万平方米,计容总建筑面积 29.68 万平方米,拟筹建保障性租赁住房 3400 套。
- ▶ 海逸村: 位于鲘门高铁站北片区,一期项目占地面积 1.68 万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约 5.39 万平方米,拟筹建住房 442 套; 二期项目占地面积 3.85 万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约 12.33 万平方米,拟筹建住房 1203 套。

专栏 8: 住房保障重点工程

▶ **临安里:** 位于深汕大道和新福路东北侧,占地面积 9.27 万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约 14.96 万平方米,拟筹建公共租赁住房 3274 套。

- ▶ 临邦里: 位于赤石镇赤河广场对面,占地面积 4.2 万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约 7.5 万平方米,拟筹建住房 1330 套。
- ➤ **安居深颐村:** 位于深汕大道和新康路东南侧,占地面积 8.31 万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 33.22 万平方米,拟筹建保障性租赁住房至少 4232 套。
- ▶ 安居深乐村二期:位于创文路和新明路西北侧,占地面积 2.01 万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 6.64 万平方米,拟筹建共有产权住房 616 套。
- ▶ **鲘门朝面山居住项目:** 位于鲘门朝面山村南侧,占地面积 5.29 万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 16.9 万平方米,拟筹建住房 2653 套。

第八章 打造可持续生态新城

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发展理念,以碳达峰、碳中和引领绿色发展,优化能源结构、发展绿色低碳产业、加强能源管控、推进体制机制变革。构筑"一湾、一屏、三山、三河、多廊"全域生态安全格局,加强环境保护和治理力度,推广绿色低碳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初步构建环境优美、可持续发展的山水田园生态新区。

第一节 营造生态安全格局

一、优化自然生态基底

以北部莲花山、南部红海湾为生态边界,以龙山、狮山、南山为生态核心,以赤石河、南门河、明热河为生态脉络,建立多条生态廊道,初步构筑全域生态安全格局。加强湿地资源保护,恢复退化区域原生水生生物资源,打造辖区独特湿地自然生境和景观。组织开展全区野生动植物本底调查,系统掌握全区生物多样性现状。加强林地建设管理,围绕森林公园、水库周边林地开展森林抚育及修复工作,推进林地林相改造,修复和恢复地带性森林群落,扩大森林面积,提高全区森林生态质量。到2025年,森林覆盖率不低于67.8%,生态保护红线的面积不减少,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物种数保护率达到98%、湿地保护率达到52%。

二、加大生态资源保护力度

推进裸土地及山体修复,加快推进明溪河上游、鸡龙山西侧、新安水库周边等地

区裸土地复绿,推进矿山地质环境综合治理,实现宜林则林、宜耕则耕、宜产则产。 以示范带动形式探索城乡融合发展水土保持监管模式,严控人为水土流失。构建绿色 生态水网,以河涌为线、湿地公园为点,依托周边绿道、风景林带等绿色景观资源, 建立下径水库板块、泗马岭水库板块、小漠水库板块、南部活力海岸带板块等四大板 块,打造"水清岸绿、宜居宜业、水产共生"生态水网。

三、构建绿色开放空间

建立以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等"三线一单"为核心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推动在城市化进程中区域重大发展战略、城市可持续发展中预留空间,并推动留白空间生态修复,建绿还绿。加快深汕中心公园、英达斯瑞公园、香山文化公园、小漠湾湿地公园等规划建设,构建"城市一组团一单元/社区"三级公园系统,全面提升城市绿色水平。推进实施环城绿道建设,重点开展深汕大道、发展大道、创新大道等道路绿化工程。推进碧道建设,重点围绕赤石河、明热河、南门河等水系,建设城镇型、都市型、郊野型等多元化特色碧道,恢复河流岸线自然状态,系统打造水生态廊道。到 2025 年,建成区绿地率达到 30%,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达到 30.5%,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 7 平方米,蓝绿空间占比不低于 70%,河流生态岸线比例稳定保持 96%。

四、建立区域型海绵城市

重点在鹅埠产业集聚片区、深汕高铁站周边片区、行政中心及周边片区、鲘门高铁站周边片区等4个重点区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率先打造海绵城市连片区域示范样板。强化源头滞蓄,推进雨水渗蓄工程建设,完善透水铺装、雨水花园、下沉式绿地等低影响开发设施,实现源头削减雨水径流量。加强过程控制,梳理解决村镇区域管网缺失、乱接乱排等排水问题,优化区污水处理设施和排水管渠布局,提升全区雨污分流、防洪排涝、污水处理能力。健全植被缓冲带、雨水湿地、调蓄水体等设施,强化雨水调蓄、雨水净化双重功能,实现面源污染削减。建立健全海绵城市管控机制,确保海绵城市建设理念贯穿项目建设全过程。到2025年,重点区域年径流总量控制率达到70%,建成区海绵城市建设面积占比不低于60%。

第二节 加强生态环境治理

一、严格控制温室气体排放

强化控制碳排放目标责任,探索将指标目标及重点任务完成情况纳入政府绩效考核,压实碳排放达峰工作责任。加大能源、重点高耗能工业碳排放总量控制力度,鼓励能源、工业、交通、建筑等重点领域制定碳达峰碳中和专项方案。在加强大气、水、土壤污染和常规污染物治理的同时,将重点逐步拓展到减污降碳、应对全球气候变化、生物多样性保护等更广泛的领域,推进近零碳和零碳示范项目,以点带面、多领域推动深汕合作区低碳示范工作领跑,持续推动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持续降低。推进碳排放权交易,鼓励并协助企业通过配额交易、核证减排量(CCER)交易等获得经济收益或排放权益。

二、强化环境重点领域污染治理

推进大气污染科学防控,开展风廊道在城市规划建设中应用,开展大气 PM_{2.5}和 臭氧来源解析工作。推进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高标准构建污水收集体系。落实入河、入海排污口整治,强化海水养殖规范化监管,加大港区污水、海洋垃圾处理力度,推进开展河道综合整治工作。推进施工废水处理处置,鼓励施工集中片区废水"集聚共享处理"。落实声环境功能区划要求,加强施工源、交通源、生活源噪声污染防控。高标准规划建设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配套建设危险废物、医疗废物及焚烧飞灰等固体废物无害化处置设施,保障固体废物处置能力,全面实现原生垃圾"零填埋",提升全区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水平。到 2025 年,整体近岸海域海水水质优良率达到100%,垃圾焚烧厂日处理能力达每日 2500 吨。

强化畜禽养殖污染防治,推进粪污资源化利用,全面推进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加强农用地土壤分类管理,推进农用地土壤安全利用。加强建设用地分用途管理,强化建设用地准入和再开发管理。防控工业企业土壤污染风险,加强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监督管理。到2025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大于98%,细颗粒物(PM_{2.5})年均浓度小于15 微克/立方米,城镇水质净化厂进厂BOD浓度大于100毫克/升,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93%,全面消除黑臭水体,国考赤石河小漠桥断面达考核要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100%。

三、强化生态环境安全风险管控

强化光污染管控,预见性和针对性地减少玻璃幕墙、交通监控、夜间照明等特定 光污染问题的发生。加强土壤地下水风险防控,开展地下水基础环境状况调查,健全 土壤地下水环境监管机制。实施危险废物全过程闭环智慧化管理,确保危险废物 100%安全处置。健全核与辐射事故应急体系,提高辐射环境突发事件处置水平。加强 优控化学品和重金属等新型污染环境风险管控,提升环境风险防范能力。

第三节 发展绿色循环经济

一、促进产业绿色发展

倡导绿色生产理念,引导企业以低碳、环保为核心,将绿色发展理念与企业核心文化相结合,形成"节约资源、减少污染、绿色生产"生产经营理念。鼓励企业清洁生产,支持企业实行产品绿色设计和绿色制造,建立健全绿色产品质量监督体系,提高绿色产品供给能力和供给质量。完善市场参与环境治理机制,构建"环保顾问+环保管家+环保主任"的"政府一园区一企业"三级环保管理服务模式,推进工业园区循环化改造,实现园区废物"零排放"、能源"低消耗"、资源"高利用"。构建绿色金融体系,设立区绿色金融发展机构,探索成立区绿色经济和绿色产业发展基金、绿色金融风险补偿基金和补贴基金,积极引导银行业金融机构优先支持落实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的企业。探索开展全区生态系统生产总值(GEP)核算。

二、推动绿色建筑发展

大力发展高星级绿色建筑,分阶段、分类型逐步提高新建建筑的绿色建筑星级等级要求。大力推广装配式建筑,提高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比例,鼓励建筑废弃物再生产品研究、生产和应用,推进建筑废弃物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置,大幅提高新建建筑中绿色建材应用比例。加大可再生能源技术在建筑中的应用,推动光伏建筑一体化技术应用,加大智能微电网、光储直柔、直流微网等新技术的研发和示范力度,推动具备条件的既有建筑充分利用屋面开展可再生能源应用。强化绿色建筑运行管理,严控建筑用能水平,加大对公共建筑能耗数据采集、监测、公示力度,加强用能数据诊断、分析和应用,探索利用建筑能耗监测数据合理引导建筑用户电力需求的新路径,持续推动高能耗公共建筑实施节能改造。

三、加强资源能源集约利用

推进建设"无废城市",提升生活垃圾收运处理能力,构建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转运、分类处置的四分法治理体系,完善生活垃圾收集设施和垃圾分类资源化利用及处置设施建设,实现垃圾收运各环节智慧化监管、调控,建设生活垃圾分类科普教育馆,组织学生学习垃圾分类知识。

编制深汕合作区节水规划,应用再生水利用、节水器具及管网漏损智慧管控等节水技术,开展节水数据采集、监测。鼓励重点用水单位开展高耗水设备系统节水改造,大力推行节水灌溉技术,推广节约用水措施,积极打造节水型社会。发展工业园厂际串联用水、废污水再生利用,通过宣传教育和政策引导等措施提高社区居民的节水意识,全面提高农业、工业、生活用水效率。主动推动低碳发展,大力推广应用绿

色照明、绿色能源等低碳技术,鼓励重点用能单位开展高耗能设备系统和流程工业系统的节能化改造,提高能源利用效能。

四、倡导绿色低碳生活方式

强化绿色生活知识科普宣传,加强生态环保宣传教育。打造环保宣教推广平台,增强深汕合作区全社会生态环保意识。推广绿色消费理念,倡导绿色消费理念和生活方式等,推动生活方式绿色化。持续深入推进节约型机关、绿色学校(幼儿园)、绿色社区、绿色建筑等系列创建活动,推进绿色单元创建。到 2025 年,民众绿色交通出行比例达到 80%,建成环境教育基地 2 个、自然学校 1 个,建成 20 个二星以上绿色建筑,培育一批成效突出、特点鲜明的绿色生活先进典型。

第九章 打造城市治理现代化新城

围绕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新格局要求,进一步强化全面依法治区的法治思维,推进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进程,持续增强防范、抵御和化解公共安全风险能力和城区安全韧性。

第一节 建立健全深汕治理体系

一、全面提升政府治理效能

深入开展三大攻坚行动,加速推动一批重大项目建设、补齐一批乡村振兴短板、攻克一批土地整备难题。深化行政审批改革,试行并联审批、集中审批模式,全面简化项目前期审批流程,促进项目审批提速提效。实施政务服务和营商环境"双优工程",积极推进"证照分离"改革,全面实现政务服务"网上办""指尖办""一站办""一窗办""一次办"。提升重点领域政府履职效能,强化政府对经济调节、公共服务、市场监管、社会管理、环境保护等治理能力,完善领导包点服务责任制。建立健全政府购买服务制度,建立统一、规范的购买服务流程及标准,引入竞争机制,通过公开招标、竞争性谈判等方式向社会购买服务。

二、夯实社会基层治理根基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全面推进基层党组织"标准+质量+示范"建设,完成全市结对共建"1+4+6"党群服务中心基础上,实施党群服务中心规范化建设工程,拓宽党建服务阵地,建立以基层党组织为核心,居委会(村委会)为主导,居民(村民)为主体,物业公司、群团组织、社会组织等多元主体共同参与的基层治理体系。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加快推进区、街道、村(社区)三级网格体系建设,实施网格员"一员多用"制度,建成"以城乡社区网格为基础,以综治中心为枢纽,以服务管理为重点、以信息化手段为支撑"的网格化服务管理格局。坚持推进党建改革,探索推行常住居民及党员参加社区(村)"两委"选举,健全来深汕合作区建设者参与基层协商议事制度,鼓励职工参加基层工会选举及担任基层工会领导职务。

三、有效推进精神文明建设

深入实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传播工程,把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为凝魂聚气、强基固本的基础工程,实行"家庭管、学校教、社会抓"三方联动,全面深入加强未成年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深入弘扬特区精神,筑牢深汕精神风骨,把创建文明城区和文明村镇作为一项重要战略任务,制定实施区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和文明村镇创建工作方案,有力有序有效推进文明村镇、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工作,争取到2025年,县级文明村镇达标率达80%,文明城区各项创建工作逐步常态化推进。开拓先进模范发挥作用的机制项目,加大镇村基层模范表彰推举力度,提高市民文明素养,培育全区家风家教,营造良好社会文明氛围。

第二节 推进全面依法治区

一、全面加强依法治区主体建设

完善区党工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工作规则,强化区党工委依法治区委员会对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的贯彻学习。强化区党工委依法治区委员会机构建设,支持区党工委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的职能发挥。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按照有关规定将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列入年终述职内容,对下级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有检查、有督促。

二、继续推进深汕合作区法律适用性建设

创新完善深汕合作区管理体制机制,持续推进《广东省深汕特别合作区条例》立 法进程,以立法形式明确深汕合作区体制机制调整等相关事宜,推动深汕合作区在行 政管理、经济、文化、社会、生态文明等体制机制方面改革创新、先行先试。积极争 取全国人大常委会特别授权,允许在深汕合作区适用深圳经济特区法规和规章。

三、大力提高法治工作队伍的组织和人才保障

建立健全法治人才队伍管理机制,完善职业保障体系。加强立法队伍建设,落实执法力量向基层倾斜政策,高标准遴选并充实街道综合行政执法人员。加强执法司法

辅助人员队伍建设,健全司法辅助人员招录、管理、待遇保障机制。探索执法司法人员依法履职免责、履行职务受侵害保障救济。加强法律服务队伍建设。构建社会律师、公职律师、公司律师等优势互补、结构合理的律师队伍。推动公安机关、法院、检察院联合出台政策,便利律师在深汕合作区执业,完善执业保障机制。推动深汕合作区逐步设立公职律师,企业设立公司律师。发展公证员、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人民调解员队伍。推动法律服务志愿者队伍建设。建立激励法律服务人才跨区域流动机制,逐步解决深汕合作区法律服务资源不足和高端人才匮乏问题。培育发展社会组织和社工队伍,支持社会组织提供专业化服务,完善社工培养、使用、管理、激励制度,形成结构合理、发展渠道畅通的社工队伍。

第三节 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一、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建设

深入开展法治政府建设活动,落实区直部门(含驻区单位)、四镇法治政府建设主体职责,构建职责明确、依法行政的现代政府治理体系,逐步提高法治政府建设水平。依法实施行政许可。对各类证明事项,凡没有法律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依据的一律取消。对保留的证明事项实行清单管理。积极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编制并对外公布本级政府工作部门的权责清单,逐一明确法律依据、实施主体、责任方式等,实现同一事项的规范统一,并根据法律法规的变化实行动态调整。科学民主合法进行重大行政决策。重要的行政规范性文件依法依规执行评估论证、公开征求意见、合法性审核、集体审议决定、向社会公开发布等程序。建立、实施行政规范性文件后评估制度。及时对不适应全面深化改革和经济社会发展要求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清理,清理结果向社会公布。实现深汕合作区行政规范性文件在政府门户网站统一公开、发布,实现现行有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统一平台查询。

二、严格规范公正文明开展行政执法

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行政执法主体、权限、依据、程序、救济渠道和随 机抽查事项清单等信息全面准确及时主动公开。全面落实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全面 推行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行政执法机关通过文字、音像等记录形式,对行政执法启 动、调查取证、审核决定、送达执行等实现全过程记录,并实现全面系统归档保存, 做到执法全过程留痕和可回溯管理。全面推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行政执法 机关作出重大执法决定前均严格进行法制审核。行政执法机关均明确具体负责本单位 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的工作机构。科学有效制约监督行政权力,行政机关自觉接受

各类外部监督。形成政府内部权力制约体系,审计监督、统计监督、财会监督、执法 监督、行政复议等监督机制作用得到积极且有效发挥。实行政务公开清单管理制度, 并动态更新。

三、提高法治政府组织建设、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把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法律列入管委会常务会议学习内容。在政府工作人员中普遍开展宪法法律教育,严格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宪法宣誓制度。将法律知识培训作为公务员初任培训、任职培训、考试考核的重要内容。建立健全"法治深汕建设"考核指标,将区直各部门(含市驻区单位)、四镇负责人研究部署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以及听取本单位依法治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出庭应诉情况纳入区绩效"法治深汕建设"指标考核,以考核促落实。

第四节 全面加强法治社会建设

一、加大全民普法和依法治理工作力度

制定实施"八五"普法规划,广泛开展宪法、民法典等普法工作。健全领导干部和工作人员学法用法机制,推动旁听案件庭审活动制度化常态化,建立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履职报告评议制度。开展全民法治素养提升行动,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建立青少年学生法治教育实践基地。加强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广泛开展多层次多领域法治创建活动。

二、健全社会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机制

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依法预防处置重大突发事件,加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信访、调解、仲裁、行政裁决、行政复议、诉讼等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有效运行。实现街道、村(居)委会人民调解委员会全覆盖。人民调解工作经费财政保障落实到位。普遍实施以案释法制度,在执法实践中深入开展以案释法和警示教育。各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健全,依法分级分类施策,并根据实际需要和情势变化适时修订。突发事件监测预警、信息报告、应急响应、调查评估等机制健全完善。突发事件应对培训制度健全完善。加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站、室等实体公共法律服务平台等基础设施建设。积极对接市人大,争取深汕合作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成为立法联系点,畅通社情民意表达和反映渠道。推进法律援助工作,促进基本公共法律服务发展。发展律师、公证、仲裁、调解等现代法律服务业,促进公共法律服务多元化、专业化。创新公共法律服务管理体制和工作机制,争取在公共法律服务领域先

行探索。加强消费维权组织建设,运用协商、调解等方式化解消费纠纷,提升消费者 满意度。

三、推进民主法治示范村培育

深入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大力宣传宪法法律和党内法规,广泛宣传土地承包、婚姻家庭、赡养继承、农产品质量安全、民间纠纷调解等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推进法治乡村建设,村级组织成员、党员、村民代表带头学法守法,积极参加法治培训。依托现有基层党建或公共文化设施,深化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制度。广泛开展以案普法、以案释法等各种形式的法治宣传教育,基本形成群众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氛围。培育一批"法治带头人""法律明白人",引导群众依法解决矛盾纠纷。协助做好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完善。坚持法德并举,培育富有深汕特色和时代精神的乡贤文化。

四、加快建立社会信用体系

探索建立权威、可查询、与深圳统一的市场领域信用监管平台,推进企业信用信息归集、共享及应用。鼓励行业协会商会建立会员企业信用档案,推动具有上下游产业关系的行业协会商会建立信用信息共享机制。建立健全失信"黑名单"惩戒制度,对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实施联合惩戒,实现"一处失信,处处受制"。推进社会化、市场化守信激励措施,引导金融机构、商业销售机构等市场服务机构参考使用市场主体信用记录、信用积分和信用评价结果,对诚信市场主体给予优惠和便利。探索建立深汕公民信用体系,将垃圾分类、污水治理、卫生整洁、交通秩序、生产经营等内容纳入信用评价,持续提高社会公众信用意识。统筹推进知识产权强区建设,全面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水平。加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行政保护和协同保护。促进知识产权与产业发展深度融合,有效发挥知识产权制度激励创新的基本保障作用。

第五节 防范化解公共安全风险

一、深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重拳打击"强行阻工、强买强卖、强揽工程"等违法犯罪行为。严厉打击涉毒违法犯罪活动,推进禁毒"集群打零",加大对吸毒人员出入重点地区、部位、场所的清查整治力度,全力遏制毒品违法犯罪。精准打击盗抢骗犯罪,探索应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新手段对盗抢骗犯罪实施专项打击,

提升犯罪破案效能。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加快实施"雪亮工程",建立健全群防群治队伍,探索与周边地区协作构建环深汕治安卡口,全面提升社会治安防控能力。到 2025 年,万人暴力案件立案数低于 3 宗,重点行业、领域安装的涉及公共区域视频监控完好率达到 95%。

二、提升城乡安全韧性水平

推进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建设,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强化落实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建立健全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完善安全生产执法力量配备,建立与经济社会发展、企业数量、安全形势相适应的执法队伍,逐步形成与监督检查、取证听证、调查处理全过程相配套的执法能力。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治理,重点加强对建筑施工、交通运输、特种设备、危化品、渔业船舶等重点行业领域隐患排查治理力度,有效防范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提升自然灾害防治能力,强化森林防灭火体系建设,加强地质灾害防范。建立健全城市体检工作机制,推动城市结构优化、功能完善和品质提升。

三、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

建立健全食品药品安全综合协调机制,发挥区食品药品安全委员会统一领导和食药安办协调指导、督促检查作用,形成各负其责、协同监管、信息共享的工作局面,全面提升基层食品药品安全治理能力。持续实施食品安全战略工程,加快改造升级鲘门海韵市场等农贸市场,推进"一街一车一室""互联网+明厨亮灶"等民生领域重点工作,全力保障民众饮食健康安全。加强食品药品安全宣传教育,发挥主流媒体及微信、微博等新媒体作用,增强群众自我保护能力和监督维权意识。到 2025 年,食品评价性抽检合格率在 98%以上,药品评价性抽检合格率达到 99%。

四、提高应急救援处置能力

建立一体协同的智慧网格体系、事件触发与分拨体系、应急联动体系,提升覆盖规划、建设、交通、水务、生态、环保、公安、消防领域的态势感知、预警研判和事件处置水平。推进建设应急基础设施,加快推进消防站点、人防工程、防汛工程、防旱工程、防风工程、应急避难场所等建设,提升城市底层韧性。建立健全应急管理体系,推动设立区应急管理监测预警指挥中心及镇应急管理监测预警指挥中心,强化区直部门之间、镇场之间、条块之间、政企之间沟通协调,建立信息共享、资源共用以及灾害风险防治、应急救援联防联控、联合行动的工作机制。打造专业化应急救援队伍,加强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及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海上搜救、危险化学品、建设工程、交通运输等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实施应急装备现代化配备工程。提高突发事件响应能力,规划建设安全教育基地,开展应急安全宣传教育,全面推行"一巡多

能",探索运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及时获取和预报苗头性敏感信息,提升灾害事故处置效能。

第十章 保障措施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强化规划任务落实和评估考核,提升规划实施监测评估能力,建立规划实施监督评估制度,发挥项目支撑作用,调动各方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引导全社会共同参与,确保目标任务的有序实施、如期达成。

第一节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

充分发挥党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作用,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 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决策部署 和全面从严治党各项措施。加强党委领导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制度化建设,完善党委 研究经济社会发展战略、定期分析经济形势、研究重大方针政策的工作机制,健全决 策咨询机制,提高决策科学化水平。充分调动社会各界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 群策群力、集思广益,广泛凝聚社会各界智慧和力量,形成推动规划实施的强大合力。

第二节 加强规划组织实施

做好专项规划与总体规划的衔接,确保总体要求一致,空间配置和时序安排协调有序,在《深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统领下,完善各专项规划协调衔接的支撑体系,形成定位清晰、功能互补、职责明确、统一协调的规划体系。科学制定规划年度实施方案,全面落实牵头部门主体责任,明确实施进度和推进措施,保障目标任务顺利完成。加强规划实施政策指引,围绕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制定能有效解决突出矛盾、营造公平环境、激发社会活力的重大政策举措,为各项发展目标提供配套政策支撑。

第三节 落实规划监督考评

健全工作机制,明确部门责任分工和进度要求,加强建设工作的督促指导和综合协调,深入研究解决实施过程中的重点难点问题。强化督查督办,建立严格的目标责

任制度和常态化责任落实制度,形成工作跟踪推进机制。推进规划实施信息公开,健全政府与企业、公众沟通机制,加强社会对规划实施的监督。健全规划纲要年度监测评估、中期评估、总结评估机制,围绕规划提出的发展目标、重点任务、重大项目,全面检查各责任单位实施效果,保障规划任务有效落实、有序推进。引入社会机构参与第三方评估,增强规划评估科学性、准确性和广泛性。建立健全规划指标体系统计评价制度和动态修正机制,确保数据权威准确、科学合理,加强约束性指标和主要预期性指标完成情况评估。

第四节 强化重大项目支撑

建立健全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机制,加强重大项目储备,科学制定重大项目实施计划,强化项目管理和统筹协调,形成竣工一批、启动一批、储备一批的滚动机制,为全区未来五年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坚实有力的项目支撑。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和项目投资方式,优先保证民生领域财政支出和项目投入,进一步拓宽民间投资渠道,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城市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和产业等领域建设。强化项目全流程监管,规范招投标管理,严格项目建设程序,强化安全质量监管,实现项目标准化、规范化、精细化管理。科学制定年度投资计划和财政预算编制计划,确保规划明确的重大工程、重大项目有序有效推进实施。